

中共南陵县委“1861”战略实施推进 工作领导小组

南战组〔2023〕1号

关于印发《南陵县2023年推进工业发展 天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10项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的通知

大浦试验区、经济开发区工委，各镇党委，县委各部委办，县直及驻陵各单位党组（党委）：

《南陵县2023年推进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10项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南陵县委“1861”战略实施推进
工作领导小组

（县委办代章）

2023年4月17日

南陵县 2023 年推进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县委“1861”战略，全面提升县域工业核心竞争力，推进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落地落实，加快打造产业发展“顶天立地”、优质企业培育“铺天盖地”的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推进工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制定本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聚焦“一首四新”产业，锚定“学合肥比长丰，对标常熟”追赶坐标，力争“十四五”末，形成若干百亿级产业集群，冲刺千亿工业总产值，培育产值超百亿元企业 3 家以上，超 50 亿元企业 5 家以上，超 10 亿元企业 10 家以上，规上工业企业总数较 2020 年翻一番。

2023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力争达到 20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0%以上，工业投资增长 20%以上，技改投资增长 30%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工业比重 42%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18%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亩均税收增长 10%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 6.5%以上，产业链现代化和智能制造水平明显提高，推动制造业

加速迈向中高端。

——突显特色，首位产业乘势而上。深入实施“五高五新”战略，全力推进全国快递科技创新试验基地、省级智慧物流装备特色小镇、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紧扣“大强精快”要求，围绕自动分拣、智能仓储、智慧配送、绿色包装等先进技术装备，推动产品技术多元化渗透。全力打造快递智能装备产业地标，发挥首位产业对县域经济的引领、推动、支撑作用。2023年，快递物流智能装备产业产值力争突破100亿元。

——增强本色，材料产业持续壮大。优化整合矿产资源，立足现有矿产资源开发加工企业，加大与国有资本合作，谋划建设以铜铝钙硅新材料为主导的矿产品深加工产业基地。力争中铁建绿色建材产业园重大项目落地，正威铜基新能源材料项目加快建设。加强电子电器信息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应用模式创新，全面提升基础产品，加强中睿信电子数字产业园合作，重点发展高端电子材料和新型电子元器件，重点突破高端环节，积极向产业链高端迈进。

——强化底色，绿色产业加速集聚。推进绿色产业与健康农业、健康工业等大健康产业的深度融合，促进绿色产业增效和价值链提升。优化农产品加工业产业布局，创建产业联合体或联盟，提高产业集聚程度。全产业链发展南陵大米、食药菌，引育一批预制菜、休闲食品等农产品深加工高成长性企业，打造农产品

深加工产业集群。以开发区食品工业园为载体，建设集精深加工、仓储物流、科技示范、管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食品加工基地。

二、2023 年重点任务

（一）加快优质企业引育，壮大规模总量

1. 加快优质企业招引。全力推进双招双引一号工程，围绕“一首四新”产业、行业龙头企业，紧盯“中字头、国字号、500 强”招引，力争全年招引落地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75 个以上，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7 个，50 亿元以上重大制造业项目和核心环节重大项目取得再突破。同步健全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要素保供、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促进重大项目投产见效，持续壮大规模总量。（责任单位：县投资促进中心、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

2. 加快优质企业培育。坚持“培育+引进”双轮驱动，形成扩容增量，实施规上工业企业递增计划，全年力争产值超 10 亿元企业 2 家以上，超亿元企业 28 家以上，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0 家。重点培育高新技术、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龙头领军企业为主体的优质企业梯队，全年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专精特新企业 5 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家。（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

3. 加快优质企业上市。推动更多优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

积极推进古麒、舜富、来邦上市，力争新增上市企业 1 家及以上，新增上市辅导或新三板上市企业 1 家以上。【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县经信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搭建驱动发展平台，提升创新能力

4. 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创智中心”“双创社区”建设，打造集产业服务、创业孵化、科技创新、共享服务、人才公寓和生态体验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平台，支持国邮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打造一批行业认可的高质量研发创新平台，出台《南陵县重点研发创新平台管理办法》，加快培育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建设，高标准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行业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搭建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质量咨询等公共服务平台，全年力争新认定 2 个以上省级及以上研发创新平台。（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5. 加强产学研协同攻关。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行动，建设“核心+网络”协同平台，支持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行业协会联合共建实验室、创新联合体。推进浙江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等高等院校合作，围绕产业共性需求和技术难点，推广“揭榜挂帅”“定向攻关”机制，全年实施 2 个以上“揭榜挂帅”和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项目。（责任单位：县

科技局、县发改委、县经信局)

6.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加强“全域孵化”能力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支持天竞孵化器等省级孵化载体提档升格至国家级。注重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开发更多的新产品、“首台套”装备，全年新增省级新产品4个以上，“首台套”装备1个以上。（责任单位：县科技局、县经信局）

（三）推动转型升级，提升数智含量

7. **推动“三化”改造。**以数字化转型为重点，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智能制造诊断技改全覆盖等专项行动，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体系。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全年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2家以上。落实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坚持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相结合，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全年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工厂1家以上。（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发改委）

8. **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持续实施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培育行动，以工业互联网赋能制造业企业，全年力争推动10家标杆示范培育项目建设。推动新模式向应用场景、解决方案转化，全年打造1个以上“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案例。推动全县规上工业企业上云用平台，广泛使用羚羊平台、芜湖市工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快递物流智能装备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作用。（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科技局）

9. 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持续开展亩均效益评价，优化亩均效益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评价办法、拓展评价范围。建设企业评价档案、综合图示、预警分析等一站式数字化应用平台，多维度归集、分析企业基础数据与动态数据。聚力推动各部门出台差别化政策，推进资源要素差别化、集约化配置，加快提升“一区三园”企业效益，倒逼低效用地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加大批而未供低效用地整治力度，全年力争处置消化批而未供土地 400 亩，盘活处置低效用地 600 亩。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亩均税收增长 10% 以上。大力推广“亩均英雄贷”、“提高亩均效益十二法”，打造南陵“亩均论英雄”典型场景，全力争取“亩均论英雄”改革省级督查激励。（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自规局、县亩均效益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四）加快产品升级，提升品牌质量

10. 推进制造业品牌建设。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推动实施知识产权强县战略，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创造一批高价值发明专利。推进重点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创造，有效提升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实施“一企一标”工程，提升商标拥有率，着力培育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商标和品牌。加强重点领域工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创造。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6 件。引导大中型企业建立测量管理体系，推动小型企业落实国家规定的计量检测规范要

求。引导重点用能单位加强能源资源计量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支持企业参加“皖美制造”央视宣传，培育省级“三品”示范企业1家以上。（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经信局）

11. 打造制造业质量标杆。打造以技术、标准、品牌、服务为核心的质量优势，推动“一首四新”产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逐步形成以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基础、团体和企业标准为主体、地方标准为补充的新型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推行企业标准总监制度，引导企业树牢“质量第一”意识，加强制造全过程质量管理控制，提升产品质量的一致性、稳定性和可靠性，打造质量标杆企业，争创省、市、县政府质量奖。（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

12. 加快发展服务型制造。促进生产性服务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形成产业竞争新优势和新增长空间。发展后市场服务，推动制造企业建设产品标准化信息采集与控制、产品优化等在线支持（信息增值）服务，创新“产品+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服务业融合发展，鼓励物流快递企业融入制造业采购、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帮助企业降本增效。加强农村快递物流网络节点体系智能快件应用服务建设，积极打造城乡标准流通网南陵示范区，创建全国农村快递县域共配品牌。培育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

台），积极组织企业参与省工业设计大赛专项赛。（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科技局、县商务局）

（五）精准服务企业，创优营商环境

13. 推深做实服务企业“百分之一工作法”。开展“百分之一工作法”——为企业服务提质增效再行动，扩大“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利润法”“效率法”五法联动效应，以集成、精准、务实的工作举措，持续助力企业降本增效，打造一批典型场景案例。

（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1%工作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4. 全力擦亮为企业服务品牌。坚持“五无”服务理念，持续开展“纾企困、惠民生”遍访活动，创新搭建“企业家营地”，建成零距离——政企协同服务平台，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打造诉求全响应、问题真解决、服务零距离的为企业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县经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县委工作专班要求，落实专班工作职责，聚焦任务目标，强化部门联动，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要建立抓工业发展体制机制，对照目标计划，拉高工作标杆，强化争先创优，确保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二）优化项目服务。完善重点培育企业（项目）县领导联系包保机制，推进各部门将服务贯穿招引签约、落地转化、投产

达效全过程。落实各类惠企和促进产业发展政策，加大政策资金的落实和兑现力度，助力企业做大做强。

（三）强化考核评价。建立“月通报、季盘点、年评比”评价推进体系，并将实施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工作纳入2023年县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内容。不定期召开调度会议，并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工作开展情况，每月形成工作简报，送呈相关县领导。

附件：南陵县2023年推进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任务分解表

附件

南陵县 2023 年推进工业发展天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一) 加快优质企业引育, 壮大规模总量	加快优质企业招引	全力推进双招双引一号工程, 围绕“一首四新”产业、行业龙头企业, 紧盯“中字头、国字号、500 强”招引, 力争全年招引落地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75 个以上, 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7 个, 50 亿元以上重大制造业项目和核心环节重大项目取得再突破。	县投资促进中心	2023 年底前
2			健全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 加强要素保供、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促进重大项目投产见效, 持续壮大规模总量。	县投资促进中心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各镇	2023 年底前
3		加快优质企业培育	坚持“培育+引进”双轮驱动, 形成扩容增量, 实施规上工业企业递增计划, 全年力争产值超 10 亿元企业 2 家以上, 超亿元企业 28 家以上,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0 家。	县经信局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各镇	2023 年底前
4			重点培育高新技术、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龙头领军企业为主体的优质企业梯队, 全年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专精特新企业 5 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家。	县科技局 县经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各镇	2023 年底前
5		加快优质企业上市	推动更多优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 积极推进古麒、舜富、来邦上市, 力争新增上市企业 1 家及以上, 新增上市辅导或新三板上市企业 1 家以上。	县财政局(地方金融 融监管局) 县经信局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2023 年底前

6	(二)搭建战略驱动发展平台，提升创新能力	推进创新平台建设	加快“创智中心”“双创社区”建设，打造集产业服务、创业孵化、科技创新、共享服务、人才公寓和生态体验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平台，支持国邮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各镇 县科技局	2023 年底前
7			打造一批行业认可的高质量研发创新平台，出台《南陵县重点研发创新平台管理办法》，加快培育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机构建设，高标准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行业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搭建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质量咨询等公共服务平台，全年力争新认定 2 个以上省级及以上研发创新平台。	县发改委 县科技局 县经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2023 年底前
8		加强产学研协同攻关	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行动，建设“核心+网络”协同平台，支持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行业协会联合共建实验室、创新联合体。推进浙江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等高等院校合作，围绕产业共性需求和技术难点，推广“揭榜挂帅”“定向攻关”机制，全年实施 2 个以上“揭榜挂帅”和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项目。	县科技局 县发改委 县经信局	2023 年底前
9			注重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开发更多的新产品、“首台套”装备，全年新增省级新产品 4 个以上，“首台套”装备 1 个以上。	县经信局 县科技局	2023 年底前
10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	加强“全域孵化”能力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支持天竞孵化器等省级孵化载体提档升格至国家级。	县科技局	2023 年底前
11			注重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开发更多的新产品、“首台套”装备，全年新增省级新产品 4 个以上，“首台套”装备 1 个以上。	县科技局 县经信局	2023 年底前

12	(三) 推动转型升级,提升数智含量	推动“三化”改造	以数字化转型为重点,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智能制造诊断技改全覆盖等专项行动,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体系。	县经信局 县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各镇	2023 年底前
13			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全年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 2 家以上。落实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坚持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相结合,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全年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工厂 1 家以上。	县经信局 县发改委	2023 年底前
14		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	持续实施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培育行动,以工业互联网赋能制造业企业,全年力争推动 10 家标杆示范培育项目建设。推动新模式向应用场景、解决方案转化,全年打造 1 个以上“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案例。推动全县规上工业企业上云用平台,广泛使用羚羊平台、芜湖市工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充分发挥快递物流智能装备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作用。	县经信局	2023 年底前
15		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	持续开展亩均效益评价,优化亩均效益评价指标体系、完善评价办法、拓展评价范围。建设企业评价档案、综合图示、预警分析等一站式数字化应用平台,多维度归集、分析企业基础数据与动态数据。	县经信局	2023 年底前
16			聚力推动各部门出台差别化政策,推进资源要素差别化、集约化配置,加快提升“一区三园”企业效益,倒逼低效用地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加大批而未供低效用地整治力度,全年力争处置消化批而未供土地 400 亩,盘活处置低效用地 600 亩。力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亩均税收增长 10%以上。大力推广“亩均英雄贷”、“提高亩均效益十二法”,打造南陵“亩均论英雄”典型场景,全力争取“亩均论英雄”改革省级督查激励。	县经信局 县自规局 县亩均效益评价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单位	2023 年底前

17	(四)加快产品升级,提升品牌质量	推进制造业品牌建设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实施知识产权强县战略,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创造一批高价值发明专利。推进重点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创造,有效提升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实施“一企一标”工程,提升商标拥有率,着力培育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商标和品牌。加强重点领域工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创造。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6件。引导大中型企业建立测量管理体系,推动小型企业落实国家规定的计量检测规范要求。引导重点用能单位加强能源资源计量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县市场监管局	2023年底前
18			支持企业参加“皖美制造”央视宣传,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培育省级“三品”示范企业1家以上。	县经信局	2023年底前
19		打造制造业质量标杆	打造以技术、标准、品牌、服务为核心的质量优势,推动“一首四新”产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逐步形成以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基础、团体和企业标准为主体、地方标准为补充的新型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	县市场监管局 县科技局 县经信局	2023年底前
20			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打造质量标杆企业,争创省、市、县政府质量奖。	县经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	2023年底前
21		加快发展服务型制造	促进生产性服务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后市场服务,推动制造企业建设产品标准化信息采集与控制、产品优化等在线支持(信息增值)服务,创新“产品+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	县发改委 县经信局	持续推进
22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服务业融合发展,鼓励物流快递企业融入制造业采购、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帮助企业降本增效。	县发改委 县科技局	持续推进
23			加强农村快递物流网络节点体系智能快件应用服务建设,积极打造城乡标准流通网南陵示范区,创建全国农村快递县域共配品牌。	县科技局 县商务局	持续推进

24	(五)精准服务企业,创优营商环境	推深做实服务企业“百分之一工作法”	开展“百分之一工作法”——为企业服务提质增效再行动,扩大“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利润法”“效率法”五法联动效应,以集成、精准、务实的工作举措,持续助力企业降本增效,打造一批典型场景案例。	县经信局 县“1%工作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持续推进
25		全力擦亮为企业服务品牌。	坚持“五无”服务理念,持续开展“纾企困、惠民生”遍访活动,创新搭建“企业家营地”,建成零距离——政企协同服务平台,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打造诉求全响应、问题真解决、服务零距离的为企业服务品牌。	县政府办 县经信局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县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匠心质造引领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全面协调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根据《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实施八大工程，到 2025 年，质量整体水平进一步全面提高，质量基础不断夯实，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满意度明显增强，“人才+产业”互融互促，质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更加突出，2023 年，争取省政府“对推进质量强省建设工作成效突出的市、县（市、区）”督查激励，质量强县建设取得新成效。

——聚焦产品质量，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显著扩大，促进工业品质量迈向中高端，全力争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实施品牌战略，形成一批质量过硬、优势明显的“皖美‘陵’好”南陵品牌。

——聚焦工程质量，工程质量水平显著提高，建材性能和品质全面提升。积极打造“建筑之乡”，培育一批更具核心竞争力和

品牌影响力的知名建筑业企业，打造南陵建筑品牌。

——聚焦服务质量，生产性服务业质量全面提升，生活性服务业质量显著改善，公共服务质量更加高效。以“金牌物业”“乡约南陵·百村千舍”等服务品牌为抓手，推动服务业高端化、品牌化、集聚化发展。

——聚焦“匠心”人才培养，强化高职院校、人才载体等平台建设，深化订单式培养、合作办学等多元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常态化开展“天工杯”技能大赛，促进人才提质增量。聚焦服务真情留才，健全评价制度，拓宽发展通道，提高社会待遇。

二、工作措施

（一）产品质量升级提档工程

1. 提高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加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加大监测力度，加强优质农产品基地建设，深入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强化信用和智慧赋能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农产品食品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2023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抽检合格率均达到98%以上。（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等）

2. 优化消费品供给品类。推动消费品质量从生产端符合型向消费端适配型转变，促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扩大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以创新供给引领消费需求。增加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消费品供给。对质量问题突出、涉及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消费品，严格质量安全监管。2023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处置率 100%。（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商务局等）

3. 促进工业品质迈向中高端。以“一首四新”现代产业体系为核心，强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完善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保障重大设备质量安全与投资效益。加快传统装备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高质量通用智能装备。提高机械、电子、汽车等产品及其基础零部件、元器件质量可靠性水平。推进“长三角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行业质量提升示范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4. 实施“皖美‘陵’好”品牌战略。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的“皖美品牌”“食安安徽”“芜湖智造”等工业“脊梁”产品品牌，打造“南陵大米”“南陵紫云英弋江籽”“奎湖鳙鱼”“南陵圩猪”等特色品牌产品和“江南春谷”“南陵蓝莓”“南陵凤丹”“南陵云菇”“东七贡藕”等县域公共品牌，培植一批“皖美‘陵’好”南陵品牌。2023 年，力争培育省政府质量奖企业 1 家、

获安徽老字号 1 家，获“食安安徽”品牌 5 家，新增市政府质量奖企业 1 家、县政府质量奖企业 3 家、皖美品牌 2 家、芜湖智造 2 家、省新产品 4 个、芜湖老字号 1 家。（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等）

（二）建设质量品质提升工程

5. 强化工程质量保障。推动建筑业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发展，不断提升建筑品质。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主体责任。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试行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制度，加强标后合同履约监管。2023 年，全县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覆盖率 100%，验收合格备案率 100%，水利工程监管覆盖率 100%，国省干线一级公路“品质工程”创建覆盖面达 100%，争创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等）

6. 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加快高强度高耐久、可循环利用、绿色环保等新型建材研发与应用，推动钢材、玻璃、陶瓷等传统建材升级换代，提升建材性能和品质。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施工、安装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推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驻厂监造。（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等）

7. 积极打造“建筑之乡”。发展智能建造、装配式建筑等新型建造方式，实施“走出去”政策，打造南陵建筑品牌。大力培育具有科研、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优势的大型骨干建筑企业，培育一批更具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知名企业，推动装配式产业园发展。提升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化、绿色化和精细化水平，创建工程质量品牌。2023 年，力争获评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国家级奖项 1 项，获省建设工程“黄山杯”奖 1 个，市建设工程“鸠兹杯”奖 4 个，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双标化”工地 8 个，连续入选省建筑业 10 强县并保持前列。（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等）

（三）优质服务供给提增工程

8. 提高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提升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质量咨询等科技服务水平，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价值链精准对接、深度融合。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规范发展网上销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提高现代物流、生产控制、信息数据等服务能力，增强产业链集成优势。加强重大装备、特种设备、耐用消费品的售后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安装、维修、保养质量水平。2023 年，生产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达 90%以上。（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9. 促进生活服务品质升级。大力发展大众餐饮服务，提高

质量安全水平。创新丰富家政服务，培育优质服务品牌。促进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升旅游管理和服务水平，规范旅游市场秩序，改善旅游消费体验，打造乡村旅游、康养旅游、红色旅游等精品项目。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引导网约车、定制公交等个性化出行服务规范发展。积极培育体育赛事活动、社区健身等服务项目，提升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品质。2023年，以“金牌物业”服务品牌为抓手，打造“金牌物业”企业1家、“皖美红色物业”示范小区1个、“最干净小区”2个、“星级红色业委会”1个；实施“乡约南陵·百村千舍”旅游民宿品牌建设工程，全县拥有品牌民宿达45家，品质客房达500间，建成旅游民宿集群1个，力争获省级旅游服务质量标杆单位1家，生活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达90%以上。（牵头单位：县文旅体局，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10. 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效率。提升卫生、文化等公共设施服务质量。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一窗通办、网上办理、跨省通办，提高服务便利度。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教育、职业技术教育等提质扩容。大力推动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数字化发展，加快线上线下服务融合。加强养老服务质量标准与评价体系建设，扩大助餐助行等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积极发展互助性养老服务。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逐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加强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

适儿化、无障碍改造。（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文旅体局、县卫健委、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

（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建设提速工程

11. 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创造一批高价值发明专利。推进重点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创造，有效提升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实施“一企一标”工程，着力提升商标拥有率。着力培育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商标和品牌。加强重点领域工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创造。推动特色农产品良种化、生态化、品牌化发展，获取一批植物新品种权。2023年，力争新增驰名商标1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6件以上。（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体局等）

12. 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加快专利技术产业化，完善专利产业化机制。促进知识产权综合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建立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合作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体系，形成高效协同工作格局。实施专利和商标双轮驱动战略，实现专利成果产业化转换。2023年，新增专利成果产业化项目1个，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家，省专利优秀奖企业1家，知识产权贯标企业6家。（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等）

13.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实施知识产权提升行动、完善

政策体系，以《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为抓手，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严保护工作机制，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优化知识产权快保护协作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同保护沟通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条件建设。（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文旅体局等）

（五）质量基础设施提质工程

14. 加快标准提质增量。开展对标达标活动，鼓励、引导企业主动制定和实施先进标准。实施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依托快递物流智能装备标准化研究工作站，推动我县在“一首四新”产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逐步形成以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基础、团体和企业标准为主体、地方标准为补充的新型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推行企业标准总监制度。（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15. 强化计量基础支撑。围绕“一首四新”产业建立一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加强计量服务产业能力。引导大中型企业建立测量管理体系，推动小型企业落实国家规定的计量检测规范要求。引导重点用能单位加强能源资源计量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加强对“民用三表”和加油站、集贸市场、眼镜制配场所等计量器具和定量包装商品、零售商品的计量监管，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等公益活动。（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16. 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进一步推进质量认证，引导企业导入先进的管理模式。在消费品、装备制造、服务业等领域推行智能家居、物联网产品、健康养老、教育服务高端品质认证。着力推进有机产品认证、绿色产品认证。强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严厉打击认证认可领域违法违规违纪行为，严肃查处虚假认证、仿冒证书等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17. 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平台建设。聚焦全县产业发展的态势、现状，以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为核心，拓展质量管理、知识产权、品牌建设、产品召回等功能，推进质量服务一体化、标准化、数字化，不断满足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全过程质量服务需求。着力打造线上、线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提升服务功能。（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六）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提标工程

18. 加强“匠心”师资队伍建设。优化职业院校师资结构，引进和培养具有动手实践能力的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或高级技师以上师资力量。对南陵县事业单位紧缺人才目录范围内引进的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省级一类以上大赛获奖者、省技能大赛获奖者、省技术能手及市级一类大赛第一名等人才，可降低开考比例及放宽年龄、学历等条件。2023 年，引进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或高级技师以上师资力量加入教学团队 2 人以上。【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教育局

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等】

19. 鼓励校企合作定向培养。鼓励规上工业企业与各类院校合作开办冠名班，合作院校可安排教师入驻县规上工业企业并协助企业管理。鼓励规上工业企业和合作院校开展紧缺技术技能人才订单培养。2023 年，新增冠名班 4 个、订单班 2 个，培养紧缺技能人才 100 人以上。【牵头单位：县教育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等】

（七）“工匠”培养评价体系提优工程

20. 聚力高技能人才培养。积极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职业培训机制，聚焦制造产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需求，开展电子电器、汽车配件、电气机械等先进制造业领域职业技能培训。紧密结合重点产业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需求，由专业培训机构结合实际开展“送培上门”服务。2023 年，新增高技能人才 20 人以上，新增安全技能人才 100 人以上。（牵头单位：县人社局、县应急管理局，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场监管局、县住建局等）

21. 助推企业管理型人才能力提升。面向企业高管、HR 分批分期开展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或赛前集训），邀请资深名师授课，打造“六大模块”职场核心竞争力。2023 年，新增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30 人以上。【牵头单位：县人社局，责

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等】

22. 完善职业技能赛事体系。以省赛、市赛为引领，县级“天工杯”大赛特色品牌为主导，组织开展“一首四新”等产业专项赛事。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定期开展职业院校学生技能竞赛。2023年，以赛代评培养技能人才 30 人以上。【牵头单位：县人社局、县教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等】

（八）“工匠”激励机制提级工程

23. 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优先推荐高技能人才评选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等，优先推荐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候选人，吸引高技能人才参政议政；优先纳入领导干部联系高层次人才范围。鼓励企业设立高技能人才特聘岗位津贴、带徒津贴等，参照高级管理人员标准落实经济待遇；参照《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建立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的工资分配制度。积极推动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毕业生在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财政局等】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工作专班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加强考核，相关部门抓好落实，细化重点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建立推进机制，密切配合，共同研究解决工作中的突出问题。

（二）完善政策体系。相关部门对照重点工作目标和任务指标，配套出台实施细则，完善相关工作政策措施，构建框架完整、措施精准、机制有效的政策支持体系。

（三）落实资金保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能和杠杆作用，实施财政激励政策。相关政策有重复、交叉的，原则上按照“从优、从高、不重复”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安全高效。

（四）营造行动氛围。充分发挥新闻媒介、行业组织、群众团体的宣传和监督作用，普及匠心质造提升行动。借助“质量月”“中国品牌日”等活动，不断增强全民意识，营造全民重视的良好氛围。

附件：1. 南陵县 2023 年“匠心质造”引领行动计划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2. 南陵县“匠心质造”引领行动计划主要目标

附件 1

南陵县 2023 年“匠心质造”引领行动计划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序号	目标清单	任务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时限清单
1	提高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抽检合格率均达到98%以上。	1. 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 2. 加强药品和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 3.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加大监测力度。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等	2023 年年底前
2	优化消费品供给品类	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处置率100%。	1. 扩大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 2. 增加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消费品供给； 3. 严格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商务局等	2023 年年底前
3	推动工业品质量迈向中高端		1. 强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 2. 完善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 3. 加快传统装备智能化改造，发展高质量通用智能装备； 4. 提高机械、电子、汽车等产品及其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可靠性水平； 5. 推进“长三角快递物流智能装备制造行业质量提升示范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2023 年年底前

4	实施“皖美‘陵’好”品牌战略	力争培育省政府质量奖企业1家、获安徽老字号1家，获“食安安徽”品牌5家，新增市政府质量奖企业1家、县政府质量奖企业3家、皖美品牌2家、芜湖智造2家、省新产品4个、芜湖老字号1家。	1. 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的“皖美品牌”“食安安徽”“芜湖智造”等工业“脊梁”产品品牌； 2. 打造“南陵大米”“南陵紫云英弋江籽”“奎湖鳊鱼”“南陵圩猪”等特色品牌产品和“江南春谷”“南陵蓝莓”“南陵凤丹”“南陵云菇”“东七贡藕”等县域公共品牌。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等	2023年年底
5	强化工程质量保障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覆盖率100%，验收合格备案率100%，水利工程监管覆盖率100%，国省干线一级公路“品质工程”创建覆盖面达100%，争创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1. 推动建筑业工业化、数字化、绿色化发展； 2. 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 3. 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试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4. 完善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制度，加强标后合同履约监管。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等	2023年年底
6	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		1. 加快高强度高耐久、可循环利用、绿色环保等新型建材研发与应用，推动钢材、玻璃、陶瓷等传统建材升级换代； 2. 大力发展绿色建材； 3. 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施工、安装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推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驻厂监造。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等	2023年年底
7	积极打造“建筑之乡”	力争获评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国家级奖项1项，获省建设工程“黄山杯”奖1个，市建设工程“鸠兹杯”奖4个，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双标化”工地8个，连续入选省建筑业10强县并保持前列。	1. 实施“走出去”政策，打造南陵建筑品牌； 2. 大力培育具有科研、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优势的大型骨干建筑企业，培育一批更具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知名企业，推动装配式产业园发展； 3. 提升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化、绿色化和精细化水平，创建工程质量品牌。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等	2023年年底

8	提高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	生产性顾客满意度达90%以上。	1. 提升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质量咨询等科技服务水平； 2. 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 3. 规范发展网上销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 4. 提高现代物流、生产控制、信息数据等服务能力； 5. 加强重大装备、特种设备、耐用消费品的售后服务能力建设。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2023年年底
9	促进生活服务品质升级	打造“金牌物业”企业1家、“皖美红色物业”示范小区1个、“最干净小区”2个、“星级红色业委会”1个；拥有品牌民宿达45家，品质客房达500间，建成旅游民宿集群1个，力争获省级旅游服务质量标杆单位1家，生活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达90%以上。	1. 大力发展大众餐饮服务； 2. 创新丰富家政服务，促进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 3. 提升旅游管理和服务水平，规范旅游市场秩序； 4. 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引导个性化出行服务规范发展； 5. 积极培育体育赛事活动、社区健身等服务项目。	牵头单位：县文旅体局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管局等	2023年年底
10	提升公共服务效率。		1. 提升文、卫等公共设施服务质量； 2. 推动政务服务集成化办理、一窗通办、网上办理、跨省通办； 3.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教育、职教等提质扩容； 4. 推动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数字化发展； 5. 加强养老服务质量标准与评价体系建设，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6. 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 7. 加强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改造。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文旅体局、县卫健委、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	2023年年底

11	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质量	力争新增驰名商标1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6以上。	1. 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推进重点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创造； 2. 实施“一企一标”工程； 3. 加强重点领域工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创造； 4. 推动特色农产品良种化、生态化、品牌化发展。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体局等	2023年年底前
12	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专利成果产业化项目1个、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家、省专利优秀奖企业1家、知识产权贯标企业6家。	1. 加快专利技术产业化。 2. 促进知识产权综合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 3. 实施专利和商标双轮驱动战略。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等	2023年年底前
13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严保护工作机制，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优化知识产权快保护协作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同保护沟通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基础条件建设。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文旅体局等	2023年年底前
14	加快标准提档升级	新增国家或行业、团体、地方标准2项。	推动我县在“一首四新”产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逐步形成以国家和行业标准为基础、团体和企业标准为主体、地方标准为补充的新型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023年年底前
15	强化计量基础支撑	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2项。	提升产业计量检测水平，围绕“一首四新”产业建立一批急需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023年年底前
16	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	新增各类管理体系证书20张。	在消费品、装备制造、服务业等领域推行智能家居、物联网产品、健康养老、教育服务高端品质认证。着力推进有机产品认证、绿色产品认证。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023年年底前

17	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平台建设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帮扶解决企业问题20次以上。	以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为核心，拓展质量管理、知识产权、品牌建设、产品召回等功能，推进质量服务一体化、标准化、数字化，不断满足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全过程质量服务需求。开展线上、线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年底 前
18	加强“匠心”师资队伍建设	引进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或高级技师以上师资力量加入教学团队2人以上。	优化职业院校师资结构，引进和培养具有动手实践能力的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或高级技师以上师资力量。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等	2023 年年底 前
19	鼓励校企合作定向培养	新增冠名班4个、订单班2个，培养紧缺技能人才100人以上。	1. 鼓励规上工业企业与各类院校合作开办冠名班； 2. 鼓励规上工业企业和合作院校开展紧缺技术技能人才订单培养。	牵头单位：县教育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等	2023 年11 月
20	聚力高技能人才培养。	新增高技能人才20人以上，新增安全技能人才100人以上。	1. 聚焦制造产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需求，开展电子电器、汽车配件、电气机械等先进制造业领域职业技能培训； 2. 紧密结合重点产业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需求，由专业培训机构安排“送培上门”服务，增加安全技能人才有效供给。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县应急管理局 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市场监管局、县住建局等	2023 年年底 前

21	助推企业管理型人才能力提升	新增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30 人以上。	面向全县企业高管、 HR 分期分批开展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或赛前集训，提高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等	2023年年底前
22	完善职业技能赛事体系	以赛代评培养技能人才 30 人以上。	结合产业发展，适时组织开展“一首四新”等主导产业专项赛事。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县教育局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等	2023年年底前
23	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		1. 优先推荐高技能人才评选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等和担任南陵县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优先纳入领导干部联系高层次人才范围； 2. 鼓励企业设立高技能人才特聘岗位津贴、带徒津贴等，参照高级管理人员标准落实经济待遇； 3. 建立体现技能价值激励导向的工资分配制度。 4. 推动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毕业生在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才办）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财政局等	长期推进

附件 2

南陵县“匠心质造”引领行动计划主要目标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目标值			备注
			2023	2024	2025	
1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抽检合格率	%	98	98	98	
2	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处置率	%	100	100	100	
3	力争新增省政府质量奖	家	0	0	1	
4	力争新增安徽老字号	家	0	0	1	
5	力争新增“食安安徽”品牌	家	5	5	5	
6	新增市政府质量奖	家	1	0	1	
7	新增县政府质量奖	家	3	0	3	
8	新增皖美品牌	家	2	2	2	
9	新增芜湖智造	家	2	2	2	
10	新增安徽新产品	个	4	4	4	
11	新增芜湖老字号	家	1	0	2	
12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制度覆盖率及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	
13	国省干线一级公路创建“品质工程”覆盖面	%	100	100	100	
14	水利工程监管覆盖率	%	100	100	100	
15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对重点建材覆盖率	%	100	100	100	

16	重点领域建材专项整治覆盖率	%	100	100	100	
17	力争新增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等国家级奖项	项	0	0	1	
18	新增省“黄山杯”奖	项	1	1	1	
19	新增市“鸠兹杯”奖	项	4	4	4	
20	新增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双标化”工地	个	8	8	8	
21	入选省建筑业 10 强县并保持前列	是/否	是	是	是	
22	生产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	90	90	90	
23	新增“金牌物业”企业	家	1	1	1	
24	新增“皖美红色物业”示范小区	个	1	1	1	
25	新增“最干净小区”	个	2	3	3	
26	新增“星级红色业委会”	个	1	1	1	
27	拥有品牌民宿达	家	45	60	70	
28	拥有品质客房达	家	500	700	1000	
29	建成旅游民宿集群	个	1	1	1	
30	力争获省级旅游服务质量标杆单位	个	0	0	1	
31	生活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	%	90	90	90	
32	力争新增驰名商标	件	0	0	1	
33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6 以上	17.5 以上	19 以上	
34	新增专利成果产业化项目	个	1	2	2	

35	新增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家	1	1	1	
36	新增省专利优秀奖企业	家	1	2	2	
37	新增知识产权贯标企业	家	6	7	7	
38	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项	2	2	2	
39	新增国家或行业、团体、地方标准	项	2	2	2	
40	新增各类管理体系证书	张	20	20	20	
41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帮扶企业	次	20 以上	25 以上	30 以上	
42	引进副高以上专技人员或技师以上师资	人	2	2	2	
43	新开设冠名班	个	4	4	4	
44	新开设订单班	个	2	2	2	
45	新培养紧缺技能人才	人	100	100	100	
46	新增高技能人才	人	20	20	20	
47	新增安全技能人才	人	100	100	100	
48	新增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	人	30	30	30	
49	以赛代评培养技能人才	人	30	30	30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安徽省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办法》等法规精神，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全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更优营商环境，根据《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聚力实施县委“1861”战略，以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为评判标准，打造“难（南）事零（陵）忧”为企服务品牌，围绕优化提升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法治环境、要素环境、服务环境，探索实施一批改革措施，创建“五零五优”营商环境，为实现南陵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确保 2023 年底 60%以上指标达到省标杆水平，在省对市（县）营商环境指标评估工作中获得“优秀”等次，力争到 2025 年，70%以上指标达到全国标杆水平，争创更多省级及以上荣誉表彰。

二、工作举措

（一）聚焦公平有效零壁垒，创建更优市场环境

1.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体系。

争创省级信用县试点，持续推进政府自身信用建设、中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等，继续通过“信用中国协同工作平台”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信用修复服务。探索触发式监管、信用惩戒缓冲、抽查容错等包容审慎监管模式，推行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等非现场监管。全面落实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及时清理纠正滥用行政权力、优势地位排除、限制竞争问题。（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司法局等有关单位）

2. 持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质效。继续推进“一业一证一码”改革，实现一证准营。结合县情实际建成企业开办线上系统，深化企业开办集成服务改革，接入水、电、气开户和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拓宽“证照联办”改革事项范围，继续推行企业开办“1+5”便利化服务。探索实行企业休眠制度，建立健全歇业备案制度。（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有关单位）

3. 积极探索市场主体快速出清措施。实施开展“证照并销”工作，引导更多企业通过安徽省企业注销“一网通办”平台办理注销。积极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扩大简易注销范围，公告时间压缩至 20 天。允许承诺已完成清税或不涉及税务事项的个体工商户直接办理注销登记。（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4. 不断增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能力。全面推行银行保函、

保证保险等方式缴纳保证金，逐步推广应用电子保函，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替代率达 100%。进一步降低进场交易流转周期，招标发布公告至中标发布平均时长压缩至 24 天。试行开标过程“云直播”，全面提升招标过程透明度。完善投诉机制，及时清理进入名录库、设立子公司等不合理门槛限制。（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5. 有效促进政府采购公开透明。纠正各种排斥、限制供应商平等参与政府采购竞争的行为。对履约好、信用佳的中小微企业，减免履约保证金，免去招标文件收费。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形式审查，实行“承诺+信用管理”准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且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失信记录，采购组织机构不再要求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牵头单位：县发改委、县财政局）

（二）聚焦高效便捷零跑腿，创建更优政务环境

6. 深入推进“办好一件事”改革。2023 年完成不少于 50 个“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依托“办不成事窗口”“跨省通办”专窗及“皖事通办”平台等，继续拓展“办好一件事”及跨省通办高频事项范围，实现企业投资事项“6+N”并联审批、全程代办，积极推进“秒批”服务模式，帮助更多产业投资项目实现快速落地开工。利用惠企政策“网上超市”，继续梳理上线更多免申即享惠企政策，提供一站式在线检索、匹配、申报、兑现和提出诉求等服务，精准推送

政策到企业，实现由“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牵头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发改委、县自规局、县住建局、县司法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有关单位）

7. 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全流程、全覆盖改革。

完善工程建设审批事项清单并录入工改系统，补录缺失项目审批事项，严禁“体外循环”“隐形审批”。压缩小型社会投资低风险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至 11 个工作日，全程 0 费用。加大实施工程建设领域涉企四项保证金缴存情况排查及清理规范工作，通过提高各类建设项目的保证金保函缴存比例，不断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探索实施推行“桩基先行”，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批复后可单独办理桩基施工许可。（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自规局、县水务局、县人社局、县城管局等有关单位）

8. 继续完善不动产登记信息互联共享。

加强与公用企事业单位协作，实现水电气过户与不动产登记同步办理。构建“外网申请、内网审核”新模式，完善不动产“网上（掌上）登记中心”，提供网上登记、网上查询、网上支付和网上开具电子证明等服务。推进“多测合一”自动化、网络化管理和数据共享互认，实现“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有序开放测绘市场，允许具备相应资质的社会投资测绘机构承担工程建设测绘业务，测绘机构对测绘成果质量负责。（牵头单位：县自规局；责任单位：县住

建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水务局、县发改委等有关单位)

9. 全面提升纳税服务便利度。深化“多税合一”申报改革，探索整合企业所得税和财产行为税综合申报表，尽可能统一不同税种征期，全年纳税次数压减至3次。实施“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持续做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和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推广应用，继续拓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做优“南税e办”服务品牌，继续完善“远程问办中心”“e办惠享课堂”“办不成事窗口”三类服务项目功能。扩大小额快速退税范围，5000元以下小额退税受理即办。（牵头单位：县税务局）

（三）聚焦公正透明零容忍，创建更优法治环境

10.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减少对企业检查频次，不搞“一刀切”。及时发布、解读生态环保执法、安全检查等方面的政策文件，动态调整涉企“免罚轻罚”清单，建立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全面落实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一步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强对水电气暖等传统自然垄断或专营领域的事前监管，查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司法局、县应急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有关单位）

11.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支持国邮研究院等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持续深化与浙大、南邮等高校研究院合作，为“一首

四新”等重点产业建立产业专利数据库。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提高质押融资数量与体量。培育申报省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提高“南陵大米”等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率达 80%以上。鼓励企业发扬工匠精神，一体打造名企名品名产业名产地，全力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

12. 构建全方位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机制。继续组织多样化资本市场普法宣传活动，不断提升中小投资者风险防范以及维权能力。积极对接证券部门，力争 2023 年内建立投资者教育基地。完善政府履约机制和惠企政策兑现机制，全面清查政府府机关、事业单位、国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行为，落实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强制披露制度，重点排查“双招双引”等各类公共政策、政府与市场主体依法签订的合同协议履约情况，依法分类化解、加速兑现。及时衔接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决定取消、下放和改变管理方式的行政许可事项，公布实施清单年度版本。（牵头单位：县委编办、县财政局、县司法局；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各镇人民政府等有关单位）

13. 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深化繁简分流机制改革，依法扩大简化程序、小额诉讼程序、独任制等适用破产案件范围，将民商事一审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与执行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短 5 个百分点以上，继续提高审结案件数量。采取委托协作、网络查控等

方式，提高案件异地执行效率。强化诉前保全等关口前置措施，搭建三角债务关系人沟通和解平台，破解案件“执行难”问题。完善办案影响评估机制，尤其是在办理民营企业及其经营者、管理者、技术骨干等关键岗位人员涉罪案件中，科学研判对企业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慎重选择办案时机和方式。（牵头单位：县法院；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检察院等有关单位）

（四）聚焦优质普惠零制约，创建更优要素环境

14. **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用好芜湖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政银担、税融通等业务贷款增速，力争 2023 年“税融通”业务累计投放 10 亿元以上，新增“政银担”业务投放 16 亿元以上。继续拓展“邮易贷”“盘活资产周转贷”等新型担保产品范围，推进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等服务创新，用好大数据为中小微企业增信，提升金融部门服务中小企业的的能力。加大打击非法集资案件力度，持续降低新发案件的数量、金额与参与人数。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努力实现私募基金只数“0”突破。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中小担保公司；责任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人行南陵县支行等有关单位）

15. **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办理成本。**免除用水用电用气报装外线工程项目（新装、改装的工业企业、商业等非居民用户，不包括房地产开发项目）方面市政道路、绿化开挖与恢复费用，持续推进用水用电用气小型工程“三零”服务（零上门、零审批、

零收费)。实现水电气外线接入并联勘探、并联审批和承诺备案制。推行供电、供水、供气及互联网服务可靠性管制计划,建立健全服务中断或供给不足等补偿或财务惩罚机制。

严格落实用水用气“201”工作法,即办事流程2个环节、0份材料、1个工作日办结。深入落实电网投资界面延伸到建筑区划红线,对符合条件的高压普通用户,逐步取消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外部工程实施环节,试点将办理环节压缩为“用电申请、供电方案答复、竣工验收与装表接电”3个。推广运用“转供电费码”,开展转供电环节加价情况排查和清理。组建配网不停电作业中心,不断扩大不停电作业比例。(牵头单位: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水务局;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县自规局、县城管局、县交管大队、县中燃公司、县供电公司、县供水公司等有关单位)

16. 打造“筑梦春谷”人才发展新模式。开展“乡镇早市”“社区夜市”“网上集市”等各类招聘活动100场以上。积极争创市级人力资源产业园,继续实施“紫云英人才计划”“筑梦春谷”人才发展计划,建立完善南陵县人才资源库并对企业免费开放,高效运营人才发展集团,健全完善政企融合引才、柔性人才引进等模式,2023年度力争新招引领军人才6人、新招引高端人才60人,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4个,新招引大学生5800人以上。推进产教融合,加快芜职院现代物流智造学院建设,支持芜湖科技工程学

校打造特色专业，开设更多冠名班、订单班和学徒制产业人才班。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教育局；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科技局、县招才引智产业链成员单位）

17. 全力保障优质产业项目用地。持续深化亩均效益改革，强力推动批而未供、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全域攻坚治理，倒逼低效用地、低效企业、低效产能市场出清。继续扩大“标准地”出让面积在新增产业用地面积中的占比，实现更多“拿地即开工”。进一步细化差别化供应机制，实施弹性年期出让、分段出让、先租后让等供地方式，引导土地资源向“发展快、发展好、单位产出高”的项目倾斜。（牵头单位：县经信局、县自规局；责任单位：司法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有关单位）

（五）聚焦亲商暖商零距离，创建更优服务环境

18. 深入践行服务企业 1% 工作法。增强“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利润法”“效率法”五法联动助企力度，结合“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攻坚行动、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等工作及时优化操作细则，聚焦影响企业利润的技术、能源、用工、物流、税费、融资、制度性交易成本等制约因素，努力实现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和全县企业平均利润率在现有基础再提高 1%，打造一批典型场景案例。（牵头单位：县经信局；责任单位：县“1%工作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9. 擦亮“纾企困、惠民生”为企业服务品牌。坚持“五无”服务

理念，推深做实“纾企困、惠民生”遍访活动，聚焦企业实际困难和核心需求，进一步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开展企业家专题培训，促进企业供需精准对接，打造诉求全响应、问题真解决、服务零距离“企业家营地”。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建成政企零距离沟通平台，分阶段设立县、镇涉企服务专窗，落实好差评制度。线上依托省为企业服务平台、12345 市长热线“营商环境监督分线”，线下常态化开展“优环境、促发展”“企业家接待日”活动等，做实企业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现企业诉求“一口”收办、快速响应、闭环管理。（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经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县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0. 聚力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加快建成企业创智中心，整合为企业服务中心、政务大厅等，打造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开通企业“服务地图”，围绕企业生产生活需求，搭建产业、资本、资源、用工等产业协同、交流互动平台，实现企业需求精准匹配、快速响应、全面保障。积极推行“管委会+公司”模式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实施人才公寓提升工程，对公寓楼房间及公共区域进行整体提升改造，满足开发区企业员工生活需求；积极争取专项债项目，建设高标准创新创业平台，力争 2023 年启动 30 万平方米高标准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制定专项奖补政策，推进大型科学仪器等共性技术研发仪器设备共享共用；健全质量基础设施，加

快建立现代先进计量社会公用标准体系；依托中科联等企业，建立仓储集散回收设施集散基地；扩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由5千吨提升到3万吨；着力发展工程咨询、规划设计、金融、法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提升教育、文体、就餐、公交等生活性服务配套水平，开展大货车乱停放集中整治行动，打造宜居、宜业、宜投的园区环境。（牵头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城管局、县交警大队等有关单位）

21. 更好发挥商协会沟通联络作用。组织县企业联合会、建筑业协会、南陵县浙江商会、南陵在沪经济文化促进会等行业商协会参与各类涉企政策研究与制定，并积极吸纳建议。畅通商协会向政府各部门反映问题、提出建议的绿色通道，相关批示纳入政府公文运转，交由相关部门办理。推动商协会主动当好政府和企业的桥梁纽带，既要为企业发出声音、反映诉求，不断提升市场主体口碑得分，又要积极开展专业化招商，在推动产业链互补、供应链协同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牵头单位：县工商联；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等有关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工作专班统筹抓总作用，继续压实县创建一流营商环境17个工作专班具体抓落实的工作责任，扎实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完善推进机制。县营商办会同县督查室要对各部门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省评和市评整改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督查，并及时通报，结果纳入县政府年度目标绩效考核。继续优化营商环境与监督执纪执法协同联动机制，对改革进度慢、政策不落实的单位和个人，及时督促整改；对严重损害营商环境和企业、群众利益的，按照《南陵县损害营商环境案例归集通报工作机制》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曝光、严肃问责。

（三）营造宣传氛围。着力加强营商环境各领域典型案例和“一类”问题做法特色亮点的宣传，每年在全县评选并推广 10 个以上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优秀案例、建立 20 个以上营商环境监测点、打造 30 个左右优化营商环境创新应用场景，并向上级重要新闻媒体对接刊登播发，不断营造全社会参与、宽领域覆盖的全域宣传氛围。

附件：1. 任务分解表

2. 指标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安排表

附件 1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1	(一) 聚焦公平有效零壁垒，创建更优市场环境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体系。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持续推进
2			争创省级信用县试点，持续推进政府自身信用建设、中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等，继续通过“信用中国协同工作平台”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信用修复服务。	县发改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3			探索触发式监管、信用惩戒缓冲、抽查容错等包容审慎监管模式，推行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等非现场监管。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持续推进
4			全面落实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及时清理纠正滥用行政权力、优势地位排除、限制竞争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 县司法局		持续推进
5		持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质效	继续推进“一业一证一码”改革，实现一证准营。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6			结合县情实际建成企业开办线上系统，深化企业开办集成服务改革，接入水、电、气开户和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羚羊工业互联网平台。	县市场监管局、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3 年 6 月底前
7			拓宽“证照联办”改革事项范围，继续推行企业开办“1+5”便利化服务。探索实行企业休眠制度，建立健全歇业备案制度。	县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8	(一) 聚焦公平有效零壁垒，创建更优市场环境	积极探索市场主体快速出清措施	实施开展“证照并销”工作，引导更多企业通过安徽省企业注销“一网通办”平台办理注销。积极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扩大简易注销范围，公告时间压缩至 20 天。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9			允许承诺已完成清税或不涉及税务事项的个体工商户直接办理注销登记。	县市场监管局、 县税务局		2023 年底前
10		不断增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能力	全面推行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方式缴纳保证金，逐步推广应用电子保函，投标保证金保函保险替代率达 100%。进一步降低进场交易流转周期，招标发布公告至中标发布平均时长压缩至 24 天。试行开标过程“云直播”，全面提升招标过程透明度。完善投诉机制，及时清理进入名录库、设立子公司等不合理门槛限制。	县发改委（公管局） 等单位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11		有效促进政府采购公开透明	纠纠正各种排斥、限制供应商平等参与政府采购竞争的行为。对履约好、信用佳的中小微企业，减免履约保证金，免去招标文件收费。	县发改委（公管局）		2023 年底前
12			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形式审查，实行“承诺+信用管理”准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且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失信记录，采购组织机构不再要求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县财政局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13	(二) 聚焦高效便捷零跑腿，创建更优政务环境	深入推进“办好一件事”改革	2023 年完成不少于 50 个“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依托“办不成事窗口”“跨省通办”专窗及“皖事通办”平台等，继续拓展“办好一件事”及跨省通办高频事项范围。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单位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14			实现企业投资事项“6+N”并联审批、全程代办，积极推进“秒批”服务模式，帮助更多产业投资项目实现快速落地开工。	县发改委、县自规局、县住建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单位		持续推进
15			利用惠企政策“网上超市”，继续梳理上线更多免申即享惠企政策，提供一站式在线检索、匹配、申报、兑现和提出诉求等服务，精准推送政策到企业，实现由“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司法局等有关单位		2023 年底前
16		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全流程、全覆盖改革	完善工程建设审批事项清单并录入工改系统，补录缺失项目审批事项，严禁“体外循环”“隐形审批”。	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自规局等单位	陆明	持续推进
17			压缩小型社会投资低风险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至 11 个工作日，全程 0 费用。	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自规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18	(二) 聚焦高效便捷零跑腿，创建更优政务环境	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全流程、全覆盖改革	加大实施工程建设领域涉企四项保证金缴存情况排查及清理规范工作，通过提高各类建设项目的保证金保函缴存比例，不断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人社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19			探索实施“桩基先行”，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批复后可单独办理桩基施工许可。	县住建局、县自规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20		继续完善不动产登记信息互联互通共享	加强与公用企事业单位协作，实现水电气过户与不动产登记同步办理。	县自规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水务局	陆明	2023 年底前
21			构建“外网申请、内网审核”新模式，完善不动产“网上（掌上）登记中心”，提供网上登记、网上查询、网上支付和网上开具电子证明等服务。	县自规局		2023 年底前
22			推进“多测合一”自动化、网络化管理和数据共享互认，实现“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有序开放测绘市场，允许具备相应资质的社会投资测绘机构承担工程建设测绘业务，测绘机构对测绘成果质量负责。	县自规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23	(二) 聚焦高效便捷零跑腿，创建更优政务环境	全面提升纳税服务便利度	深化“多税合一”申报改革，探索整合企业所得税和财产行为税综合申报表，尽可能统一不同税种征期，全年纳税次数压减至 3 次。实施“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持续做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和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推广应用，继续拓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做优“南税 e 办”服务品牌，继续完善“远程问办中心”“e 办惠享课堂”“办不成事窗口”三类服务项目功能。扩大小额快速退税范围，5000 元以下小额退税受理即办。	县税务局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24	(三) 聚焦公正透明零容忍，创建更优法治环境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减少对企业检查频次，不搞“一刀切”。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持续推进
25			及时发布、解读生态环保执法、安全检查等方面的政策文件。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应急管理局等有关单位		持续推进
26			动态调整涉企“免罚轻罚”清单，建立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	县市场监管局、县司法局		2023 年底前
27			全面落实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进一步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强对水电气暖等传统自然垄断或专营领域的事前监管，查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	县市场监管局、县司法局、县水务局、县发改委、县住建局		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28	(三) 聚焦公正透明零容忍, 创建更优法治环境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	支持国邮研究院等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 持续深化与浙大、南邮等高校研究院合作, 为“一首四新”等重点产业建立产业专利数据库。	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	潘吉平、许方震	2023 年 6 月底前
29			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 提高质押融资数量与体量。培育申报省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 推进“南陵大米”等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率达 80% 以上。鼓励企业发扬工匠精神, 一体打造名企名品名产业名产地, 全力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30		构建全方位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机制	继续组织多样化资本市场普法宣传活动, 不断提升中小投资者风险防范以及维权能力。	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	潘吉平	持续推进
31			积极对接证券部门, 力争 2023 年内建立投资者教育基地。	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		2023 年底前
32			完善政府履约机制和惠企政策兑现机制, 全面清查政府府机关、事业单位、国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行为, 落实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强制披露制度, 重点排查“双招双引”等各类公共政策、政府与市场主体依法签订的合同协议履约情况, 依法分类化解、加速兑现。	县司法局、县经信局、各镇人民政府等单位	奚志波	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33	(三) 聚焦公正透明零容忍，创建更优法治环境	构建全方位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机制	及时衔接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决定取消、下放和改变管理方式的行政许可事项，公布实施清单年度版本。	县委编办、 县政府办	许方震	持续推进
34		提高案件审判质效	深化繁简分流机制改革，依法扩大简化程序、小额诉讼程序、独任制等适用破产案件范围，将民商事一审案件平均审理周期与执行案件平均审理周期缩短 5 个百分点以上，继续提高审结案件数量。	县法院	奚志波	2023 年底前
35			采取委托协作、网络查控等方式，提高案件异地执行效率。强化诉前保全等关口前置措施，搭建三角债务关系人沟通和解平台，破解案件“执行难”问题。	县法院、县检察院、 县公安局		
36			完善办案影响评估机制，尤其是在办理民营企业及其经营者、管理者、技术骨干等关键岗位人员涉罪案件中，科学研判对企业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慎重选择办案时机和方式。	县法院、县检察院、 县公安局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37	(四) 聚焦优质普惠零制约, 创建更优要素环境	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用好芜湖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进一步提升政银担、税融通等业务贷款增速, 力争 2023 年“税融通”业务累计投放 10 亿元以上, 新增“政银担”业务投放 16 亿元以上。	县财政局、 县中小担保公司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38			继续拓展“邮易贷”“盘活资产周转贷”等新型担保产品范围, 推进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等服务创新, 用好大数据为中小微企业增信, 提升金融部门服务中小企业的能	县财政局、县中小 担保公司、人行南 陵县支行		持续推进
39			加大打击非法集资案件力度, 持续降低新发案件的数量、金额与参与人数。	县公安局	奚志波	持续推进
40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 努力实现私募基金只数“0”突破。	县财政局(地方金 融监管局)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41	(四) 聚焦优质普惠零制约, 创建更优要素环境	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办理成本	免除用水用电用气报装外线工程项目（新装、改装的工业企业、商业等非居民用户，不包括房地产开发项目）方面市政道路、绿化开挖与恢复费用，持续推进用水用电用气小型工程“三零”服务（零上门、零审批、零收费）。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发改委	潘吉平、陆明、何军	2023 年底前
42			推行供电、供水、供气及互联网服务可靠性管制计划，建立健全服务中断或供给不足等补偿或财务惩罚机制。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发改委、县中燃公司、县供电公司、县供水公司		持续推进
43			实现水电气外线接入并联勘探、并联审批和承诺备案制。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发改委、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自规局、县城管局、县财政局、县交管大队、县中燃公司、县供电公司、县供水公司等有关单位		2023 年底前
44			严格落实用水用气“201”工作法，即办事流程 2 个环节、0 份材料、1 个工作日办结。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中燃公司、县供水公司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45	(四) 聚焦优质普惠零制约, 创建更优要素环境	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办理成本	深入落实电网投资界面延伸到建筑区划红线, 对符合条件的高压普通用户, 逐步取消设计审查、中间检查和外部工程实施环节, 试点将办理环节压缩为“用电申请、供电方案答复、竣工验收与装表接电”3 个。推广运用“转供电费码”, 开展转供电环节加价情况排查和清理。组建配网不停电作业中心, 不断扩大不停电作业比例。	县发改委、 县供电公司		2023 年底前
46		打造 “筑梦 春谷” 人才发展新模式	开展“乡镇早市”“社区夜市”“网上集市”等各类招聘活动 100 场以上。	县人社局、 各镇人民政府	梅菲	2023 年底前
47			争创市级人力资源产业园。	县人社局		2023 年底前
48			继续实施“紫云英人才计划”“筑梦春谷”人才发展计划, 建立完善南陵县人才资源库并对企业免费开放, 高效运营人才发展集团, 健全完善政企融合引才、柔性人才引进等模式, 新招引大学生 5800 人以上	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县人社局、 县教育局	王旻、梅菲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49	(四) 聚焦优质普惠零制约, 创建更优要素环境	打造“筑梦春谷”人才发展新模式	2023 年度力争新招引领军人才 6 人、新招引高端人才 60 人, 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 4 个。	县科技局、县人社局	潘吉平、梅菲	2023 年底前
50			推进产教融合, 加快芜职院现代物流智造学院建设, 支持芜湖科技工程学校打造特色专业, 开设更多冠名班、订单班和学徒制产业人才班。	县教育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梅菲	持续推进
51		全力保障优质产业项目用地	继续扩大“标准地”出让面积在新增产业用地面积中的占比, 实现更多“拿地即开工”。进一步细化差别化供应机制, 实施弹性年期出让、分期出让、先租后让等供地方式, 引导土地资源向“发展快、发展好、单位产出高”的项目倾斜。	县自规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陆明	2023 年底前
52			持续深化亩均效益改革。	县经信局		持续推进
53			强力推动批而未供、闲置和低效工业用地全域攻坚治理, 倒逼低效用地、低效企业、低效产能市场出清。	县自规局、司法局		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54	(五) 聚焦亲商暖商零距离，创建更优服务环境	深入践行服务企业 1% 工作法	增强“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利润法”“效率法”五法联动助企力度，结合“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攻坚行动、制造业提质扩量增效等工作及时优化操作细则，聚焦影响企业利润的技术、能源、用工、物流、税费、融资、制度性交易成本等制约因素，努力实现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和全县企业平均利润率在现有基础再提高 1%，打造一批典型场景案例。	县经信局， 县“1% 工作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陆明	2023 年底前
55		擦亮“纾企困、惠民生”为企业服务品牌	坚持“五无”服务理念，推深做实“纾企困、惠民生”遍访活动，聚焦企业实际困难和核心需求，进一步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开展企业家专题培训，促进企业供需精准对接，打造诉求全响应、问题真解决、服务零距离“企业家营地”。线上依托 12345 市长热线“营商环境监督分线”，线下常态化开展“优环境、促发展”“企业家接待日”活动等，做实企业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县经信局、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单位	陆明	持续推进
56			线上依托省为企业服务平台，实现企业诉求“一口”收办、快速响应、闭环管理。	县政府办等单位	许方震	持续推进
57			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建成政企零距离沟通平台，分阶段设立县、镇涉企服务专窗，落实好差评制度。	县政府办、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58	(五) 聚焦亲商暖商零距离，创建更优服务环境	聚力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	加快建成企业创智中心，整合为企业服务中心、政务大厅等，打造一站式企业服务平台。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经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单位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59			开通企业“服务地图”，围绕企业生产生活需求，搭建产业、资本、资源、用工等产业协同、交流互动平台，实现企业需求精准匹配、快速响应、全面保障。积极推行“管委会+公司”模式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有关单位		2023 年底前
60			实施人才公寓提升工程，对公寓楼房间及公共区域进行整体提升改造，满足开发区企业员工生活需求；积极争取专项债项目，建设高标准创新创业平台，力争 2023 年启动 30 万平方米高标准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财政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61			制定专项奖补政策，推进大型科学仪器等共性技术研发仪器设备共享共用。	县科技局		2023 年底前
62			健全质量基础设施，加快建立现代先进计量社会公用标准体系。	县市场监管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63			依托中科联等企业，建立仓储集散回收设施集散基地；扩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由 5 千吨提升到 3 万吨。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64			着力发展工程咨询、规划设计、金融、法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投促中心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营商环境优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 县领导	完成时限
65	(五) 聚焦亲商暖商零距离，创建更优服务环境	聚力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	提升教育、文体、就餐、公交等生活性服务配套水平	县教育局、县文旅体局、县交通运输局等单位	梅菲、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66			开展大货车乱停放集中整治行动	县交警大队、县城管局	奚志波	2023 年底前
67		更好发挥商协会沟通联络作用	组织县企业联合会、建筑业协会、南陵县浙江商会、南陵在沪经济文化促进会等行业商协会参与各类涉企政策研究与制定，并积极吸纳建议。畅通商协会向政府各部门反映问题、提出建议的绿色通道，相关批示纳入政府公文运转，交由相关部门办理。推动商协会主动当好政府和企业的桥梁纽带，既要为企业发出声音、反映诉求，不断提升市场主体口碑得分，又要积极开展专业化招商，在推动产业链互补、供应链协同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县工商联、县经信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等单位	洪俐	持续推进

附件 2

南陵县创优营商环境指标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安排表

序号	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1	开办企业	√	√	√	√	√	√
2	登记财产	√	√	√	√	√	√
3	办理建筑许可	√		√		√	√
4	获得电力	√		√		√	√
5	获得用水用气			√		√	
6	政务服务	√	√	√	√	√	√
7	市场监管			√	√	√	√
8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南陵县创优营商环境指标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安排表

序号	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省级标杆水平	国家级标杆水平
9	招标投标	√		√	√	√	√
10	政府采购	√	√	√	√	√	√
11	获得信贷					√	
12	纳税	√	√	√	√	√	√
13	办理破产	√		√	√	√	√
14	执行合同	√		√	√	√	√
15	劳动力市场监管	√		√		√	√
16	包容普惠创新						
17	保护中小投资者					√	
汇总(比例)		11（64.7%）	5（29.4%）	13（76.4%）	9（52.9%）	15（88.2%）	12（70.6%）

南陵县 2023 年品质家园筑造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论述落地生根，全面推进品质家园筑造行动，根据《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力谱写现代化美好南陵建设新篇章的决定》《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南发〔2022〕21号）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根据《南陵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总体目标，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滚动实施“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功能提升、乡村振兴”四大板块投资项目，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加快构建“两带两轴、一主三片”空间格局，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建设市域南部现代化副中心，推动一年强基础、两年显成效、三年大转变，顺利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2023年，实现建筑业产值稳步增长，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城乡建筑风貌统筹协调，城镇区域地标特色显现，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有序，城乡环境品质明显提升，城市管理体系更加高效，公共服务水平再上台阶，和美乡村建设全面

提速，全国文明城市持续争创，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二、具体任务及举措

（一）发挥产业优势，提升市场活力

1. **优化建筑产业布局。**进一步修订完善《关于支持打造“建筑之乡”若干政策》，发展建筑业总部经济，支持建筑业企业做大做强，激励建筑业企业创优升级。“十四五”期间，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率不低于 12%，年增一级以上资质企业不低于 1 家，获评市级以上优质工程奖项每年不少于 5 项，巩固提升全省建筑业十强县成果；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全县新建工业项目、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用地中，根据实际情况最大限度地安排装配式建筑；积极引导房地产和社会投资项目实施装配式建筑，谋划启动农村住房整村或连片改造建设开展装配式建筑试点。全县装配式建筑占城镇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26%以上。（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县发改委、县统计局、县重点处、县财政局，各镇）

2. **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引进优质房企，建设高品质住宅小区。出台农村户口进城购房补贴政策，鼓励农民进城购买新建商品住宅；出台“房票”政策，引导被征收人申请“房票”购买商品房进行安置。落实“筑梦春谷”人才购房补贴政策，主办南陵县首届房地

产交易会，组织房企开展在陵人才团购活动，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征收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自规局、县发改委、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精心规划设计，提升南陵印象

3. **加强建筑设计风格管控。**积极开展南陵县域城乡建筑风貌研究，出台《南陵县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高质量编制《南陵县国土空间规划》，高水平开展南陵县片区城市设计工作。逐步加强城市设计与控规编制的协同，通过城市设计强化对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方面规划管理。（责任单位：县自规局、县住建局、县文旅体局，各镇）

4. **打造特色地标建筑。**抓好重点区域和单体建筑规划设计，在主城区重点片区和街区、城镇主要交通出入口、城市公园及旅游景区等区域，设计建造区域标志性建筑。谋划实施城东文创产业园区和城北老码头街区，提升漳河大道城市主出入口品质，推进“五馆一院一中心”规划建设，建成南陵特色美食街网红打卡地，高标准建设团结湖文创基地，谋划修缮复原太子宫等历史文物建筑。（责任单位：县自规局、县文旅体局、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重点处、县住建局，各镇）

5.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启动传统村落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制订南陵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措施清单，完成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保护利用任务。申报 1 个省级传统村落，公

布2个历史建筑，完成集禧楼历史建筑保护性修复和再利用。（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文旅体局、县自规局，各镇）

（三）建设管理并重，提升环境成色

6. 精心构建城市大花园。围绕创建“最干净”城市，持续推进“最干净道路”“最干净公厕”“最干净菜场”系列工程，有序推进装配式公厕和“人民城市驿站”等便民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绿化带清理、油污整治、“两高”周边环境提升等专项行动回头看，扩大城区道路分类收运范围，提升道路保洁精细化水平。围绕漳河、后港河、市桥河建设口袋体育公园和快乐健身步道，打造精致生态岸线景观。推进城南和美乐园以及碧桂园院墙东侧、城南五小周边两处“口袋公园”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城管局、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市场监管局、县文旅体局、县财政局，籍山镇、许镇镇、家发镇】

7. 推动城市管理提质增效。推进交通秩序整治提升，着重治理非机动车乱象、机动车不礼让行人等问题。开展背街小巷整治，以“四好”标准改造提升，实现“五个周边”全面达标。强化杆管线箱治理，清除县城区“空中蜘蛛网”。建立责任明晰、科学有效的市场管理机制，有效解决日常保洁、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突出问题。实施惠民菜市场周边道路、绿化改造提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实施籍山大道、漳河大道等主干道路两侧绿化提升，做到绿化景观全覆盖。【责任单位：县城管局、县委宣传部（文

明办)、县公安局、县经信局、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商务局、县民政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籍山镇、驻陵各运营商、供电公司】

8. 深化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深入推进社企党建联建，创建“四强一高”皖美红色物业，打造 1 家金牌物业企业，全县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成立率超 95%，物业企业、小区（网格）党组织应建尽建。全面落实住宅小区“四位一体”和县、镇、社区三级物业管理体系建设。构建质价相符的物业服务价格机制，全县物业费平均收缴率达 85%。引入和培育优秀的物业企业，建立优胜劣汰市场竞争机制。结合智慧停车、地下车位不动产登记等措施，规范小区停车位管理。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进小区，持续改善住宅小区居住环境，全面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力争居民满意度达 95%。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委组织部、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籍山镇）

9. 巩固城市水环境治理。建立健全防止水体水质反复的长效机制，开展城东水系污染源综合治理，完成水环境 PPP 项目工程建设，建立排口监测、排污溯源、整治验收等长效管理体制，巩固市桥河及古亭河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开展城南转塘水系等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启动漳河、后港河等河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加快实施龙门桥排涝站改造工程建设，完成籍山大道海绵化改

造。谋划城北滨河片区海绵城市示范区、后港河再生水回用、后港河北堤景观防洪道路建设。有序推进排水体制改革，集中涉水管理职责，实现涉水事务一体化管理。（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城管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委编办，籍山镇、家发镇）

10. 建设智慧城市。大力推进光纤宽带普及提速，加快 5G 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县城区域深度覆盖，并向周边镇村延伸。建成“1+1+6+N”体系（“1”朵政务云+“1”个城市运行中心+“6”个基础支撑平台+“N”个智慧场景应用），推进建设南陵县数据处理平台、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城市运行监测平台、融合通信平台、视频图像运行平台、智慧南陵平台等六大基础支撑平台，逐步推进多领域智慧场景应用。（责任单位：县经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驻陵各运营商）

11. 推进城市更新。谋划城市更新改造（一期）专项债项目，开展梅园新村、时代广场等 17 个老旧小区及周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强力推进新塘学府、叶家巷等 20 个重点项目 500 户征收攻坚，申报实施家发镇滨玉新村周边等 130 户棚户区改造。完成 37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 户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建设，完成 5 所公办敬老院提升改造任务，提供普惠养老服务。积极探索未来社区建设，开展 1-2 个完整社区试点，集

合医疗服务、社区食堂、文艺活动、幼儿托育等服务，全面建成和顺睦邻中心和江南府邻里中心两处“幸福邻里”综合体。（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征收办、县民政局、县重点处、县财政局、县城管局、县发改委，籍山镇、许镇镇、工山镇、家发镇）

（四）提高承载能力，提升公共服务

12. 构建内通外畅交通体系。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适度超前布局建设基础设施。实施城区道路提升工程，完善路网建设，打通“断头路”，完成格里路、奎湖路、龙汇路建设，实施籍山西路、龙池路、秋浦大道市政基础设施提升。逐步推动 S463 东延、S460 南移，实现城市内外交通高效衔接，构建高品质城区外环路，积极争取芜漂高速西（南）延伸，推进通用机场选址等前期工作，推动 S457 南繁路、S339 三荻路前期工作，打造多式联运“大通道”，构建综合立体化的现代交通运输体系。（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城管局、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自规局）

13. 完善城乡供水体系。实施城市供水能力提升工程。完成南陵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工程，提升供水信息化水平，完成县城区 7 万户智能水表更换安装。推进南陵县经开区供水能力提升工程，满足县经济开发区不断增长的供水需求。完成南陵县麒麟水厂二期及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前期工作，适时启动建设，切实提升城乡居民生活质量。（责任单位：县水务局、县发

改委、县财政局)

14. 建设平安家园。加强公共视频监控建设，推进“雪亮工程”和“平安乡村”视频融合，提高小区视频监控覆盖面，构建智能化监控平台。加强县、镇、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夯实网格化管理和服务，落实群防群治队伍常态化治安巡逻，进一步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各镇）

15.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建立部门联动和响应机制，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巩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成果，持续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推进 106 个小区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推广居民用户燃气泄漏报警器安装，力争安装率达 80%，推进瓶装液化气企业整合，规范瓶装液化气经营、配送管理，保障居民用气安全。合理布局消防站点，推进现代化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完善消防栓、蓄水池等消防设施，推动消防“无水小区”摸排整治工作，提升城市应对自然灾害能力。完成大浦人防疏散基地和人防指挥系统移动平台建设，完善人防指挥和管理信息系统。（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五）建设和美乡村，提升农村颜值

16.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建成 150 个美丽宜居村庄，新建和续建各 16 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明确村庄道路、绿化亮化工

程、文化墙建设、沟塘清淤等建设内容，实现村容村貌提升。持续推进农村改厕工作，实现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 98%。争取对 6 个镇实现“籍山 11422”模式管护全覆盖，保障全县厕改后续管护。（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17. 推动文明村镇创建提升。开展集镇街道环境秩序整治提升，对标文明村镇测评体系，推进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卫生院（室）、商店、饭店等点位达标。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和“移风易俗”制度品牌建设，活动常态化，开展“清洁城乡美化家园”环境整治。（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文明委成员单位，各镇）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统筹协调、组织谋划品质家园筑造相关事项，各成员单位应对照方案成立小组，明确联络人，做好本单位的工作推进。各单位应依照本方案，研究拟定本年度本单位专项行动工作计划，明确项目清单、时间清单、责任清单，推动各项任务举措落细落实。

（二）形成建设合力。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围绕中心大局，坚持人民路线，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协同联动，真正形成建设合力，坚决杜绝互相推诿情况，以强有力的攻坚姿态与开拓奋进，确保专项行动任务一一落实。

（三）推进项目攻坚。各项工作牵头单位应制定方案，明确品质家园建设目标，严格倒排计划、紧扣节点、抢抓进度，推动项目成效明显提升，确定专人定期报送进展。工作专班办公室负责对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汇总各成员单位每月工作进展成效，及时发现、协调、解决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专项行动有序推进。

附件：南陵县品质家园筑造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附件

南陵县品质家园筑造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1	(一) 发挥产业优势，提升市场活力	优化建筑产业布局	进一步修订完善《关于支持打造“建筑之乡”若干政策》，发展建筑业总部经济，支持建筑业企业做大做强，激励建筑业企业创优升级。	县住建局	陆明	持续推进
2			“十四五”期间，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率不低于12%，年增一级以上资质企业不低于1家，获评市级以上优质工程奖项每年不少于5项，巩固提升全省建筑业十强县成果。	县住建局、县统计局	陆明	持续推进
3			积极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全县新建工业项目、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用地中，根据实际情况最大限度地安排装配式建筑；积极引导房地产和社会投资项目实施装配式建筑，谋划启动农村住房整村或连片改造建设开展装配式建筑试点。全县装配式建筑占城镇新建建筑比例达到26%以上。	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县重点处、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各镇		持续推进
4		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	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引进优质房企，建设高品质住宅小区。	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自规局、县发改委、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陆明	持续推进
5			出台农村户口进城购房补贴政策，鼓励农民进城购买新建商品住宅；出台“房票”政策，引导被征收人申请“房票”购买商品房进行安置。	县住建局、县征收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发改委		2023 年底前
6			落实“筑梦春谷”人才购房补贴政策，举办首届房地产交易会，组织房企开展在陵人才团购活动，激发房地产市场活力。	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7	(二) 精心规划设计，提升南陵印象	打造特色地标建筑	抓好重点区域和单体建筑规划设计，在主城区重点片区和街区、城镇主要交通出入口、城市公园及旅游景区等区域，设计建造标志性建筑。	县自规局、县文旅体局 、县重点处、县住建局、各镇	陆明	2023 年底前
8			实施南陵县旅游风景道项目，配套建设旅游设施，完善旅游廊道标识标牌，对江南绿岭风景道整体景观进行改造提升。	县文旅体局 、县交通运输局、各镇	彭泽勇	2023 年底前
9			谋划实施城东文创产业园区和城北老码头街区，提升漳河大道城市主出入口品质，推进“五馆一院一中心”规划建设。	县文旅体局、县城管局 、县交通运输局、县重点处、县住建局	彭泽勇、陆明	持续推进
10			建成南陵特色美食街网红打卡地，高标准建设团结湖文创基地，推动南陵县文化体育设施提升及文物保护展示利用工程，谋划修缮复原太子宫、北门龙会桥等历史文物建筑。	县文旅体局、县重点处		持续推进
11		加强建筑设计风格管控	积极开展南陵县域城乡建筑风貌研究，出台《南陵县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高质量编制《南陵县国土空间规划》，高水平开展南陵县片区城市设计工作。	县自规局、县住建局 、县文旅体局，各镇	陆明	2023 年底前
12			逐步加强城市设计与控规编制的协同，通过城市设计强化对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方面规划管理。	县自规局、县住建局 、县文旅体局，各镇		持续推进
13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启动传统村落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制订南陵县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措施清单，完成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保护利用任务。	县住建局 、县文旅体局、县自规局，各镇	陆明	2023 年底前
14			申报 1 个省级传统村落，公布 2 个历史建筑，完成集禧楼历史建筑保护性修复和再利用。	县住建局 、县文旅体局、县自规局，各镇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15	(三) 建设 管理并重， 提升环境品质	精心构建 城市大花园	围绕创建“最干净”城市，持续推进“最干净道路”“最干净公厕”“最干净菜场”系列工程，有序推进装配式公厕和“人民城市驿站”等便民基础设施建设。	县城管局 、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市场监管局等单位	陆明	2023 年底前
16			开展绿化带清理、油污整治、“两高”周边环境提升等专项行动回头看，扩大城区道路分类收运范围，谋划城区垃圾处理设施提升项目，提升道路保洁精细化水平。	县城管局 、籍山镇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17			围绕漳河、后港河、市桥河建设口袋体育公园和快乐健身步道，打造精致生态岸线景观。	县城管局 、县文旅体育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18			推进城南和美乐园以及碧桂园院墙东侧、城南五小周边两处“口袋公园”项目建设。	县城管局 、县文旅体育局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19		推动城市 管理提质 增效	推进交通秩序整治提升，着重治理非机动车乱象、机动车不礼让行人等问题。	县公安局 、 县城管局 、县委宣传部（文明办）等单位	奚志波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20			开展背街小巷整治，以“四好”标准改造提升，实现“五个周边”全面达标。	县城管局 、县自规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经信局、籍山镇等单位	陆明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21			强化杆管线箱治理，清除县城区“空中蜘蛛网”。	县经信局 、驻陵各运营商、供电公司等单位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22			建立标准化市场管理机制，有效解决日常保洁、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突出问题。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商务局 、 县城管局 等单位	陆明、许方震	2023 年 6 月底前，并常态保持
23			实施惠民菜市场周边道路、绿化改造提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	县城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等单位	陆明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24			实施籍山大道、漳河大道等主干道路两侧绿化提升，做到绿化景观全覆盖。	县城管局 、县住建局等单位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25	(三) 建设管理并重，提升环境品质	深化住宅小区物业管理	深入推进社企党建联建，创建“四强一高”皖美红色物业，打造 1 家金牌物业企业，全县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成立率超 95%，物业企业、小区（网格）党组织应建尽建。	县住建局、县委组织部、籍山镇等单位	陆明	2023 年底前
26			全面落实住宅小区“四位一体”和县、镇、社区三级物业管理体系建设。	县住建局、县民政局、县城管局、籍山镇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27			构建质价相符的物业服务价格机制，全县物业费平均收缴率达 85%。	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籍山镇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28			引入和培育优秀的物业企业，建立优胜劣汰市场竞争机制。	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局、籍山镇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29			结合智慧停车、地下车位不动产登记等措施，规范小区停车位管理。	县住建局、县城管局、籍山镇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30			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进小区，持续改善住宅小区居住环境，全面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力争居民满意度达 95%。	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单位		2023 年底前
31		巩固城市水环境治理	建立健全防止水体水质反复的长效机制，开展城东水系污染源综合治理，完成水环境 PPP 项目工程建设，建立排口监测、排污溯源、整治验收等长效管理体制，巩固市桥河及古亭河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实施漳河生态湿地水质净化提升项目。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城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籍山镇、家发镇	陆明、何军	2023 年底前
32			开展城南转塘水系等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启动漳河、后港河等河流治理工程前期工作。加快实施龙门桥排涝站改造工程建设，实施和顺滞水点整治项目，完成籍山大道海绵化改造。推动开发区雨污水管道修复工程。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城管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发改委、县财政局、籍山镇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33	(三) 建设管理并重，提升环境品质	巩固城市水环境治理	谋划城北滨河片区海绵城市示范区、后港河再生水回用、后港河北堤景观防洪道路建设。	县住建局、县水务局	陆明、何军	2023 年底前
34			有序推进排水体制改革，集中涉水管理职责，实现涉水事务一体化管理。	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委编办、籍山镇		
35		建设智慧城市	大力推进光纤宽带普及提速，加快 5G 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县城区域深度覆盖，并向周边镇村延伸。	县经信局、驻陵各运营商	陆明	持续推进
36			建成“1+1+6+N”体系（“1”朵政务云+“1”个城市运行中心+“6”个基础支撑平台+“N”个智慧场景应用），推进建设南陵县数据处理平台、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城市运行监测平台、融合通信平台、视频图像运行平台、智慧南陵平台等六大基础支撑平台，逐步推进多领域智慧场景应用。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37		推进城市更新	谋划城市更新改造（一期）专项债项目，开展梅园新村、时代广场等 17 个老旧小区及周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	县住建局、县重点处、县财政局、县城管局、县发改委，籍山镇、许镇镇、工山镇、家发镇	陆明	2023 年底前
38			强力推进新塘学府、叶家巷等 20 个重点项目 500 户征收攻坚，申报实施家发镇滨玉新村周边等 130 户棚户区改造。	县住建局、县征收办、县重点处、籍山镇、家发镇		2023 年底前
39			完成 37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 户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建设，完成 5 所公办敬老院提升改造任务，提供普惠养老服务。	县民政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40			积极探索未来社区建设，开展 1-2 个完整社区试点，集合医疗服务、社区食堂、文艺活动、幼儿托育等服务，全面建成和顺睦邻中心和江南府邻里中心两处“幸福邻里”综合体。	县住建局、县民政局、籍山镇	陆明、许方震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41	(四) 提高 承载能力， 提升公共服 务	构建内通 外畅交通 体系	实施城区龙池路、花山路、秋浦大道道路提升工程；完成格里路、奎湖路、龙汇路建设，实施籍山西路、龙池路、秋浦大道市政基础设施提升。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 会、县重点处、县城 管局	潘吉平、陆明	持续推进
42			完成 S463 南石路养护工程,推动 S457 南繁路、S339 三荻路前期工作。	县交通运输局	许方震	2023 年 10 月底前
43			逐步推动 S463 东延、S460 南移，实现城市内外交通高效衔接，构建高品质城区外环路，积极争取芜漂高速西（南）延伸，推进通用机场选址等前期工作，打造多式联运“大通道”，构建综合立体化的现代交通运输体系。	县交通运输局、县发 改委、县财政局、县 自规局		持续推进
44		完善城乡 供水体系	完成南陵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三期）工程，提升供水信息化水平，完成县城区 7 万户智能水表更换安装。	县水务局、县发改 委、财政局	何军	2023 年底前
45			推进南陵县经开区供水能力提升工程，满足县经济开发区不断增长的供水需求。	县水务局		持续推进
46			完成南陵县麒麟水厂二期及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前期工作，适时启动建设，切实提升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县水务局、县发改 委、财政局		2023 年底前
47		建设平安 家园	加强公共视频监控建设，推进“雪亮工程”和“平安乡村”视频融合，提高小区视频监控覆盖面，构建智能化监控平台。	县委政法委、县公安 局、县住建局、县自 规局，各镇	刘敏	持续推进
48			加强县、镇、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夯实网格化管理和服务，落实群防群治队伍常态化治安巡逻,进一步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	县委政法委、县公安 局、县住建局、县自 规局，各镇		持续推进
49		提升防灾 减灾能力	加强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建立部门联动和响应机制，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县应急管理局	潘吉平	持续推进
50			巩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成果，持续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	县住建局	陆明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加粗为牵头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51	(四) 提高 承载能力， 提升公共服 务	提升防灾 减灾能力	推进 106 个小区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推广居民用户燃气泄漏报警器安装，力争安装率达 80%，推进瓶装液化气企业整合，规范瓶装液化气经营、配送管理，保障居民用气安全。	县住建局	陆明	2023 年底前
52			合理布局消防站点，推进现代化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完善消防栓、蓄水池等消防设施，推动消防“无水小区”摸排整治工作，提升城市应对自然灾害能力。	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住建局	潘吉平、陆明	持续推进
53			完成大浦人防疏散基地和人防指挥系统移动平台建设，完善人防指挥和管理信息系统。	县发改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前
54	(五) 建设 和美乡村， 提升农村颜 值	建设美丽 宜居乡村	建成 150 个美丽宜居村庄，新建和续建各 16 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实现村容村貌提升。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何军	2023 年底前
55			持续推进农村改厕工作，实现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 98%。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2023 年底前
56			争取对 6 个镇实现“籍山 11422”模式管护全覆盖，保障全县厕改后续管护。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2023 年底前
57		推动文明 村镇创建 提升	开展集镇街道环境秩序整治提升，对标文明村镇测评体系，推进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卫生院（室）、商店、饭店等点位达标。	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文明委成员单位，各镇	陆明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58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和“移风易俗”制度品牌建设，活动常态化，开展“清洁城乡美化家园”环境整治。	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文明委成员单位，各镇		2023 年 6 月底前，并持续推进

南陵县2023年乡村振兴发展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落实县委聚力实施“1861”战略部署，围绕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343”行动方案总体目标，开启大枢纽、大片区、大廊道农业布局；多措并举，重点打造稻米、种业、菌物、品牌大县；积极发展都市型、科技型、精细型农业，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加快推进农村物流、电商、农田、廊道和“庭院经济”建设，持续推进“两强一增”行动、“南陵大米”品牌建设、农村改革和“一镇一业一院一头部一基地”发展。争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全县农产品加工产值达50亿元以上。出台县域种业发展规划。提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品质，建设美丽乡村16个，美丽宜居村庄150个左右，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地区生产总值同步，位列全省各县区前列。

二、工作举措

（一）以冷链物流建设为基础，打造区域枢纽

1. 融入区域性物流枢纽。完善基础设施，建立内外物流网络体系。一是对内夯实物流基础体系。加快推进安泰快递物流智能装备仓储中心项目建设，加速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拟定我县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合作方案。二是对外疏通交

通网络体系。推动 339 省道升级改造工程建设，打通直达芜宣机场快速通道，提升县域综合运输能力。（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交通运输局）

2. 建设冷链供配体系。推进三级物流体系建设。与国家邮政局发展研究中心合作，联合打造邮政业“县—乡—村三级共配体系”南陵样板示范。建立快递物流无人车末端统一配送体系。完善冷链、仓储等产业链条。引进和培育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企业，支持冷链物流企业建设区域性分拨中心。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建设冷链仓储设施，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业务合作、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局）

3. 建设乡村冷链节点。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持续开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建设，发展低温农产品加工技术，实现县域农产品冷链保障全覆盖。2023 年，计划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350 万元以上，新增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40 个，库容 1.3 万立方米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 建设县域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完成县级农产品供销直营店建设，并投入实际运营，在此基础上，完成县外 1-2 个加盟店布局。（责任单位：县供销社）

5. 打造电商产业示范集聚区。充分发挥南陵全国快递科技创新试验基地优势，创建全国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进一步建立、完善三级农村物流寄递服务体系、末端共同配送体系

和冷链寄递体系，强化农村寄递物流与电商融合发展，提升寄递物流对农村电商的定制化服务能力，畅通农产品上行链条。支持邮政快递企业积极加快融入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158”行动计划。（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科技局）

6. 创新金融政策支持。以党建引领、农村信用社体系为抓手，扎实开展“党建引领码上办”、脱贫小额信贷、乡村振兴贷等金融服务，实现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积极推进“农业保险+一揽子金融产品”改革试点，全面实施“1+3+N+6 大行动”。持续推进“政采贷”扩围增效，创优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以徽采云系统为依托，加大政策宣传，优化审批流程，强化银企合作，不断提高“政采贷”融资规模。（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二）以镇级产业发展为重点，打造农业片区

7. 提档升级高标准农田。在弋江镇蒲西村、蒲东村、新陶村、钟塘村，何湾镇钱桥村、呈祥村，分别集中连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和 0.66 万亩，结合特种水产养殖业发展，在许镇镇仙坊村连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400 亩，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通过项目引领，全面推动 2.5 万亩“小田变大田”改革，逐步解决农田细碎化问题。加强紫云英示范种植基地和原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在工山镇实施万水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受益农田面积 1.1 万亩。力争获得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省政府督查激励。（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

8. **推进农村改革。**探索创新乡村运营机制，巩固“三变”改革成果。实施农业生产“大托管”示范推广，全县大托管经营面积达 10 万亩，鼓励镇村开展“两闲”盘活利用。（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9. **打造现代渔业示范区。**全县水产养殖面积不低于 12 万亩，水产品产量超过 3.8 万吨，渔业总产值突破 18 亿元，新增省级水产良种场、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全国五大行动骨干基地”1 个以上。发展稻渔综合种养面积累计 3 万亩以上，实施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面积不低于 300 亩。加大“双招双引”，建设软体动物养殖基地 1 个。支持许镇镇“渔业小镇”建设。（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10. **加快“一镇一业一院一头部一基地”建设。**持续开展“紫云英人才日”开幕等系列活动，稳步推进国家农业产业强镇项目，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融合紫云英人才驿站、紫云英青苗乐园等项目，谋划青苗乐园二期、紫云英农耕文化展览体验园、紫云英人才公园建设。依托国家绿肥产业技术体系，加快推进紫云英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开展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争取相关技术体系认证。扶持青弋江种业和红宝种业两大头部企业，做强做大紫云英产业，力争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1 家（责任单位：弋江镇）。加快主导产业培育，完成镇级糯米产业发展规划（责任单位：三里镇）。加强与安徽工程大学、安徽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深度合作

作，持续推进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基地建设。支持涉药经营主体发展壮大，鼓励龙瑶生态、百善林业等企业扩大种植面积，中草药种植面积达 1800 亩。延伸产业链条，探索发展饮片制造、中药养生。扶持南陵县渭湖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建设 200 亩示范种植基地，争创第四届“十大皖药”产业（黄精）示范基地（责任单位：何湾镇）。培育食用菌产业。启动南陵县联丰食用菌合作社周年化生产项目，实现食用菌种植达 230 万棒、产值达 1500 万元，2024 年达 300 万棒、产值 2200 万元。扶持家发镇永林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的黑木耳生产从 5 万棒提升到 8 万棒。实现南陵县东沃农业公司秀珍菇周年化生产，年产秀珍菇 90 万棒。（责任单位：家发镇）蹄急步稳发展茶叶、葛片、菊花等功能茶，加快功能茶品牌建设。在“海井仙白”“春谷仙白”基础上，加大有机产品认证力度。加大葛、菊花、栀子花等产业培育及推广力度，与科研院校深度对接，延伸功能茶产业发展链条，保持可循环采挖野生葛资源 1 万亩。（责任单位：烟墩镇）

（三）以农旅融合为目标，打造旅游廊道

11. 建设青弋江徽商文化古道。深挖青弋江沿线自然风光和人文内涵，发挥弋江古镇中心枢纽功能。启动项目谋划和部分项目落地工作。实施青弋江书院以及周边环境再提升工程，启动紫云英核心区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紫云英文化活动。积极谋划举办青弋江半程马拉松赛、重塑弋江老街商贸和

历史文化项目。（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弋江镇）

12. 建设漳河青铜风情廊道。着力提升漳河流经镇的基础设施，包括旅游道路、旅游厕所、节点提升等。启动龙山院子民宿二期建设项目。完成太平古寨民宿项目建设。启动笔架山山体灯光秀工程建设以及大工山旅游配套设施提升工作。启动漳河沿线圣旨塘、奎湖2处水上码头建设。（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水务局，何湾镇、工山镇、许镇镇）

13. 打造红色（新四军）文化旅游廊道。摸底县域内新四军文化旅游资源，将新四军红色文化节点串联提升，初步形成三里镇-烟墩镇新四军红色旅游线路。完成锡箔山烈士纪念园建设项目设计和评审工作。编撰《新四军军部在土塘》文献。（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旅体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档案馆，三里镇、烟墩镇、家发镇）

14. 建设318国道沿线产业廊道。进一步拓展318国道沿线“紫云英+”产业功能，加快紫云英、水稻规模化种植，在318国道沿线建成“一稻一红花”轮作区3万亩。拓展种业研发、生产，发展粮油等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支持仓储物流贸易和电商销售。不断完善沿线基础设施，发展休闲旅游、生命康养等产业，促进经济文化融合。力争打造1个规上大米加工企业，实现廊道内休闲旅游年接待超20万人次。（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籍山镇、弋江镇、三里镇、烟墩镇）

15. 发展“庭院经济”。共谋共建，依托开放办社、产品植入、品牌运营、基地嵌入等方式，沿南丫路、205 国道、318 国道周边，打造发展主题鲜明、功能复合、规模合理的“庭院经济”。2023 年将完成 1-2 个庭院建设工作，规划好 2024 年 2-3 个庭院建设的工作。（责任单位：县供销社，各镇）

16.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围绕“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建设目标，实施“多规合一”，加强村庄规划编制管理和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推动构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高质量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水平，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按照“谁受益、谁所有、谁养护”原则，完善工作机制，引入社会资本，加强美丽乡村长效管护。2023 年“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 12 个、农村卫生厕所改造 1195 户、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2 个、新增美丽乡村中心村 16 个、美丽宜居村庄 150 个左右，力争获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省政府督查激励。（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城管局）

（四）培优扶强，推进稻米大县建设

17. 筛选大米主推品种。制定《“南陵大米”主推品种选择工作方案》，筛选出市场上公认度高的品种作为“南陵大米”主推品种。主推早籼稻品种不超过 2 个，中晚稻品种不超过 7 个，保障“南陵大米”品质提升。（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18. **培育大米全产业链企业。**修订南陵县现代农业奖补办法，支持稻米经营主体发展，力争计划总投资 7.6 亿元芜湖翘摇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落地。（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19. **做强糯米产业。**鼓励支持乐喜食品、安徽浩海智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神农食品等糯米加工企业发展，初步制定糯米产业发展规划及扶持政策，大力推广种植优质糯稻品种，加强糯米品牌建设，不断提升糯米品牌竞争力。加大招商力度，引入以糯米、糯米粉为原料的食品加工企业。鼓励糯米企业参加农产品展销、交流等活动，创新品牌营销推介模式，重点宣传展示品牌，积极主动融入长三角、长江经济带。（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20. **争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立足全国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芜湖·南陵大米”品牌优势，聚焦弋江镇等农业产业强镇基础，加快水稻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建设。发挥南陵县永兴米业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优化稻米产业布局，完善利益联结，蓄势赋能稻米产业，打造“南陵大米”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籍山镇、弋江镇、许镇镇）

（五）合理规划，推进种业大县建设

21. **制定种业发展规划。**结合南陵县实际，选定规划编制单位，出台科学合理的种业发展规划。（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2. **保护利用地方特色物种。**科学制定保种方案，加强与大

学、科研机构合作，重点围绕南陵圩猪、奎湖鳙鱼、丫山凤丹，制定详细的地方品种保护利用方案。（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3. 建设春谷农作物研究所。完成春谷农作物研究所办公楼和宿舍楼改造，建设人工气候室、种质资源室、良种繁育基地。引入专业人才，完善运行机制，力争年内取得科研成果。（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县农业农村局）

（六）集聚发展，推进菌物大县建设

24. 建设“菌菇产业集聚区”。建设“云菇小镇”食用菌教科研基地，电商运营配套，支持扩大食用菌种植，推进食用菌深加工和多渠道销售，加快完成籍山镇“一镇一业”规划目标任务。（责任单位：籍山镇，县农业农村局）

25. 引进微生物发酵工艺和产业。力争引入微生物发酵企业1家，大力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推广商品有机肥0.9万吨。（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七）完善服务，推进品牌大县建设

26. 推进品牌标准建设。加大农产品检测力度，保证农产品品质、提升信誉，维护市场秩序。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1.5批次/千人以上。（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

27. 培育“二品一标”品牌。持续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2023年，累计新增“二品一标”认证产品13个，总数达111个以上。强化绿色食品年度检查、有机农产

品现场检查 and 地理标志农产品品质指标跟踪监测，提高绿色食品续展率，推动符合要求的无公害农产品开展绿色食品及有机农产品认证。（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8. 建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体系。建立健全农产品关键信息管理制度，实现主要农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追溯管理。2023 年，新增 20 家、累计 670 家以上主体入驻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二品一标”企业全覆盖，基本实现证码合一、全程可追溯。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打击力度。（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9. 强化农业品牌营销推介。加强农业品牌打造，2023 年培育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 1 个、企业品牌 3 个以上、产品品牌 2 个以上、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1 个以上、全国预制菜（预制农品）登录宣展名录产品 2 个以上，努力创建国家、省级特优区。（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委宣传部）

（八）多点开花，发展都市型农业

30. 提升“紫云英产业集聚区”。按照“打通上下游、拓展产业链”思路，以弋江镇工业园区为支撑，打造紫云英现代产业园。实施弋江镇经济开发区弋江辅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结合产业强镇和地标保护工程项目，开展产业链招商，推动紫云英延伸加工产业发展。加强品牌宣传推介，提升区域公共品牌品质和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弋江镇）

31. 打造“花香果园”。支持安徽省果真甜果园有限公司发展，建设省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园区霖玉轩花果园。扶持西岭果然好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芜湖睿祥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打造省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园区。以“四季有花、常年有果、鸟语花香、休闲康养”为建设目标，发展“花香果园”主题农旅产业。培育相关经营主体达 15 家，年接待游客 8 万人次，产值达 2200 万元。（责任单位：三里镇）

32. 打造中草药养生基地。完成《地理标志产品凤丹》安徽省地方标准修订，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种植。依托现有旅游资源，结合中药材种植历史文化以及旅游廊道建设，将燕子洞、水龙山瀑布、丫木脚古村落、双龙井、夹马石等串点成线，打造生态药旅“一日游”。（责任单位：何湾镇）

33. 提升联三片区田园综合体。完善建成溪田乡村房车露营地建设，加大宣传力度，开展系列主题活动，带动游客入住。并启动三亚三只小兔 YOYO 矿坑度假野奢营地项目，新建帐篷游客中心，餐饮中心、剧场、咖啡厅、露天游泳池等。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继续跟踪联三红色城堡、精品民宿等项目，力争早日签约落地。（责任单位：家发镇）

34. 提升靄里景区。加大靄里景区基础设施投入，完善景区配套设施，完成靄里景区“智慧旅游”建设、景区主干道拓宽改造、饮水管网改造。加快景区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发展高产玉米—油

菜种植模式，依托格里农业、沪碟集团，种植西瓜、玉菇、秋柿等高档瓜果及有机蔬菜，大力培育休闲观光农业。积极收储景区闲置农房和宅基地，建设“霭里晓院”示范点，带动民间资本，打造多样性、精品化民宿及景区。积极争取霭溪河山洪沟治理项目。

（责任单位：烟墩镇）

（九）产研结合，发展科技型农业

35. 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创新服务机制。精准选派科技特派员，建立完善的科技特派员工作机制。结合我县食用菌、紫云英、水稻、水产养殖等特色优势产业，与有关高校、科研院所签订合作协议，组建科技特派团，为县域特色优势产业提供科技成果转化、技术培训、人才培养、创业辅导等服务。深化科技特派员评价制度改革，建立科技特派员良性循环机制。（责任单位：县科技局）

36. 推进农业技术攻关，提升科技强农能力。进一步做好农业领域科技创新主体队伍建设，推进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计划，以农业领域高新技术企业队伍建设为突破口，强化农业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服务、指导、培育、申报工作，壮大农业领域科技创新主体队伍力量。进一步做好农业领域科技项目争取，聚焦县内绿色高质高效农业技术等领域和优势产业“卡脖子”技术问题，通过实施揭榜挂帅、科技重大专项、核心技术攻关等项目，集中力量组织开展科技攻关。（责任单位：县科

技局)

37. **加大宜陵农机研发，提升机械强农水平。**推进紫云英专用收获机械取得有关部门认定，推进全程机械化行动，建设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基地 1 个，育秧中心建设项目 2 个，粮食烘干中心建设项目 2 个。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行动，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 个，新培训农机合作社理事长 12 名、农机手 200 名。（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38. **发展数字农业，提升农业智能化水平。**大力推进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生产过程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有规模实力、有数字技术应用基础、节本增效显著的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生产经营主体建设数字农业工厂。累计争取市级以上财政资金不少于 150 万元，新增数字农业工厂（数字农业示范基地）2 个、数字农业应用场景 4 个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十）积极探索，发展精细型农业

39. **培育精品养殖业。**争创县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4 家、市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7 家、市级美丽牧场 1-2 家，机械化改造养殖场 2 家。（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0. **搭建小微农产品加工企业公共平台。**依托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建设冷链仓储配送中心 1 个。深入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大力发展农产品直播带货，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3 年乡村振兴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作为推动我县乡村振兴绩效的有力举措，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各镇及县直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抓好任务落实。

（二）加强政策保障。把计划的重点项目作为现代农业奖补政策重点扶持对象，各镇、各单位要围绕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政策方案，主动谋划项目，争取上级资金，统筹好各类资金、项目，精准施策、定向落地。

（三）加强督查考核。县委农办设立工作专班，承担日常工作，建立清单化、闭环式工作机制和定期检查、定期调度、定期通报制度。把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作为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内容。

附件：南陵县 2023 年乡村振兴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清单

附件

南陵县 2023 年乡村振兴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清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	（一）以冷链物流建设为基础，打造区域枢纽	融入区域性物流枢纽	完善对内夯实物流基础体系和对外疏通交通网络体系两个基础设施，建立内外物流网络体系。	县发改委、县交通运输局	持续推进	
2		建设冷链供配体系	推进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建立快递物流无人车末端统一配送体系，引进和培育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企业。	县发改委、县科技局	持续推进	
3		建设乡村冷链节点	2023 年，计划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350 万元以上，新增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40 个，库容 1.3 万立方米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4		建设县域农产品集采集配中心	完成县级农产品供销直营店建设，并投入实际运营，在此基础上，完成县外 1-2 个加盟店布局。	县供销社	2023 年底前	
5		打造电商产业示范集聚区	创建全国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完善三级农村物流寄递服务体系、末端共同配送体系和冷链寄递体系。支持邮政快递企业积极融入加快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158”行动计划。	县商务局、县科技局	持续推进	
6		创新金融政策支持	开展“党建引领码上办”、脱贫小额信贷、乡村振兴贷等金融服务，实现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推进“农业保险+一揽子金融产品”改革试点，全面实施“1+3+N+6 大行动”。推进“政采贷”扩围增效，不断提高“政采贷”融资规模。	县财政局	持续推进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7	（二）以镇级产业发展为重点，打造农业片区	提档升级高标准农田	在弋江镇、何湾镇分别集中连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和 0.66 万亩，在许镇镇仙坊村连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400 亩，在工山镇实施万水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受益农田面积 1.1 万亩。	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	2023 年底前	
8		推进农村改革	探索创新乡村运营机制，巩固“三变”改革成果。实施农业生产“大托管”示范推广面积达 10 万亩，鼓励镇村开展“两闲”盘活利用。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9		打造现代渔业示范区	新增省级水产良种场、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全国五大行动骨干基地”1 个以上，稻渔综合种养面积累计 3 万亩以上，实施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面积不低于 300 亩。加大“双招双引”，建设软体动物养殖基地 1 个。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10		加快“一镇一业一院一头部一基地”建设	依托国家绿肥产业技术体系，加快推进紫云英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开展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做强做大紫云英产业，力争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1 家。	弋江镇	2023 年底前	
			加快主导产业培育，完成镇级糯米产业发展规划。	三里镇	2023 年底前	
			鼓励龙瑶生态、百善林业等企业扩大种植面积，中草药种植面积达 1800 亩。扶持南陵县渭湖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建设 200 亩示范种植基地，争创第四届“十大皖药”产业（黄精）示范基地。	何湾镇	2023 年底前	
			启动南陵县联丰食用菌合作社周年化生产项目，2023 年实现食用菌种植年达 230 万棒、产值达 1500 万元。扶持家发镇永林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的黑木耳生产从 5 万棒提升到 8 万棒。实现南陵县东沃农业公司秀珍菇周年化生产，年产秀珍菇 90 万棒。	家发镇	2023 年底前	
			发展茶叶、葛片、菊花等功能茶，加快功能茶品牌建设，加大葛、菊花、栀子花等产业培育及推广力度，保持可循环采挖野生葛资源 1 万亩。	烟墩镇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1	(三) 以农旅融合为目标，打造旅游廊道	建设青弋江徽商文化古道	实施青弋江书院以及周边环境再提升工程，启动紫云英核心区改造提升建设项目，2023 年度组织开展紫云英文化活动。积极谋划举办青弋江半程马拉松赛、重塑弋江老街商贸和历史文化项目。	县文旅体局，弋江镇	2023 年底前	
12		建设漳河青铜风情廊道	启动龙山院子民宿二期建设项目，完成太平古寨民宿项目建设。启动笔架山山体灯光秀工程建设以及大工山旅游配套设施提升工作。启动漳河沿线圣旨塘、奎湖 2 处水上码头建设。	县文旅体局、县水务局，何湾镇、工山镇、许镇镇	2023 年底前	
13		打造红色（新四军）文化旅游廊道	摸底县域内新四军文化旅游资源，将新四军红色文化节点串联提升，初步形成三里镇—烟墩镇新四军红色旅游线路。完成锡箔山烈士纪念园建设项目设计和评审工作。编撰《新四军军部在土塘》文献。	县委宣传部，县文旅体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档案馆，三里镇、烟墩镇、家发镇	2023 年底前	
14		建设 318 国道沿线产业廊道	沿 318 国道沿线建成“一稻一红花”轮作区 3 万亩。力争打造 1 个规上大米加工企业，实现廊道内休闲旅游年接待人次超 20 万人。	县农业农村局，籍山镇、弋江镇、三里镇、烟墩镇	2023 年底前	
15		发展“庭院经济”	沿南丫路、205 国道、318 国道周边，打造发展主题鲜明、功能复合、规模合理的“庭院经济”。2023 年将完成 1-2 个庭院建设工作，规划好 2024 年 2-3 个庭院建设的工作。	县供销社，各镇	2023 年底前	
16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2023 年“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 12 个、农村卫生厕所改造 1195 户、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2 个、新增美丽乡村中心村 16 个、美丽宜居村庄 150 个左右。	县农业农村局、县城管局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7	(四) 培优扶强，推进稻米大县建设	筛选大米主推品种	制定《“南陵大米”主推品种选择工作方案》，主推早籼稻品种不超过 2 个，中晚稻品种不超过 7 个，保障“南陵大米”品质提升。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18		培育大米全产业链企业	修订南陵县现代农业奖补办法，力争计划总投资 7.6 亿元芜湖翘摇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落地。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19		做强糯米产业	支持乐喜食品等糯米加工企业发展，初步制定糯米产业发展规划及扶持政策，推广种植优质糯稻品种，加强糯米品牌建设，引入以糯米、糯米粉为原料的食品加工企业。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持续推进	
20		争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发挥南陵县永兴米业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打造“南陵大米”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县农业农村局，籍山镇、弋江镇、许镇镇	2023 年底前	
21	(五) 合理规划，推进种业大县建设	制定种业发展规划	结合南陵县实际，出台科学合理的种业发展规划。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2		保护利用地方特色物种	制定详细的地方品种保护利用方案。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3		建设春谷农作物研究所	完成春谷农作物研究所建设，力争年内取得科研成果。	县乡村振兴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24	(六) 集聚发展，推进菌物大县建设	建设“菌菇产业集聚区”	建设“云菇小镇”食用菌教科研基地，加快完成籍山镇“一镇一业”规划目标任务。	籍山镇，县农业农村局	持续推进	
25		引进微生物发酵工艺和产业	力争引入微生物发酵企业 1 家，大力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推广商品有机肥 0.9 万吨。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6	(七) 完善服务，推进品牌大县建设	推进品牌标准建设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 1.5 批次/千人以上。	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7		培育“二品一标”品牌	2023 年，累计新增“二品一标”认证产品 13 个，总数达 111 个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8		建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体系	2023 年，新增 20 家、累计 670 家以上主体入驻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二品一标”企业全覆盖，基本实现证码合一、全程可追溯。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29		强化农业品牌营销推介	2023 年培育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 1 个、企业品牌 3 个以上、产品品牌 2 个以上、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1 个以上、全国预制菜（预制农产品）登录宣展名录产品 2 个以上，努力创建国家、省级特优区。	县农业农村局，县委宣传部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0	(八) 多点开花，发展都市型农业	提升“紫云英产业集聚区”	实施弋江镇经济开发区弋江辅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结合产业强镇和地标保护工程项目，推动紫云英延伸加工产业发展。	弋江镇	持续推进	
31		打造“花香果园”	发展“花香果园”主题农旅产业。培育相关经营主体达 15 家，年接待游客 8 万人次，产值达 2200 万元。	三里镇	2023 年底前	
32		打造中草药养生基地	完成《地理标志产品凤丹》安徽省地方标准修订，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种植，打造生态药旅“一日游”。	何湾镇	持续推进	
33		提升联三片区田园综合体	完善建成溪田乡村房车露营地建设，启动三亚三只小兔 YOYO 矿坑度假野奢营地项目，跟踪联三红色城堡、精品民宿等项目，力争早日签约落地。	家发镇	2023 年底前	
34		提升霭里景区	完成霭里景区“智慧旅游”建设、景区主干道拓宽改造、饮水管网改造。建设“霭里晓院”示范点，打造多样性、精品化民宿及景区。积极争取霭溪河山洪沟治理项目。	烟墩镇	2023 年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5	(九) 产研结合，发展科技型农业	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创新服务机制	精准选派科技特派员，建立完善的科技特派员工作机制。深化科技特派员评价制度改革，建立科技特派员良性循环机制。	县科技局	持续推进	
36		推进农业技术攻关，提升科技强农能力	实施揭榜挂帅、科技重大专项、核心技术攻关等项目，集中力量组织开展科技攻关。	县科技局	持续推进	
37		加大宜陵农机研发，提升机械强农水平	建设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基地 1 个，育秧中心建设项目 2 个，粮食烘干中心建设项目 2 个。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行动，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 个，新培训农机合作社理事长 12 名、农机手 200 名。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38		发展数字农业，提升农业智能化水平	争取市级以上财政资金不少于 150 万元，新增数字农业工厂（数字农业示范基地）2 个、数字农业应用场景 4 个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39	(十) 积极探索，发展精细型农业	培育精品养殖业	争创县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4 家、市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7 家、市级美丽牧场 1-2 家，机械化改造养殖场 2 家。	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底前	
40		搭建小微农产品加工企业公共平台	依托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建设冷链仓储配送中心 1 个。	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局	2023 年底前	

南陵县 2023 年“两山”实践创新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结合南陵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加快推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形成“点绿成金、化青为银”两山转化实践样本，力争2023年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2025年前成功创建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PM_{2.5} 低于省控目标，地表水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稳定在100%。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同并进，打造一批重要生态节点，努力建成青山常在、碧水穿城、生态宜居的大美生态南陵。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降碳管控，推动绿色低碳转化。

1. 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稳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推动落后工业炉窑、锅炉淘汰。推动开发区探索开展低碳产业园区试点示范工程建设，禁止新建燃煤锅炉项

目，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内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增生物质锅炉；推动建成区在用生物质锅炉实施淘汰或超低排放，推动落实双碳总控要求。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到 2025 年，单位 GDP 能耗降幅和碳排放降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完成市下达任务。（牵头单位：县发改委，配合单位：县经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以下均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不再列出）

2. 启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立足南陵国土规划分区和用途管控要求，将双碳纳入“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体系，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持续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巩固去产能成果。依法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散乱污”企业的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牵头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经信局等）

3. 探索“无废城乡”建设。以“无废城乡”建设、“城市矿山”资源挖掘为抓手，全面推进固体废弃物“源头减量化、过程资源化、处置无害化”精细化管理。2023 年，全县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达 100%，到 2025 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超过 80%，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 以上；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废弃农膜回收利用体系，回收率达到 85% 以上。推进畜禽绿色健康养殖，到 2025 年底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80% 以上、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8% 以上。（牵头单位：县城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住建局、

县商务局等)

(二) 强化减污治理，推动环境质量转化。

4. 提升大气及声环境质量。深化扬尘污染治理，积极推进绿色工地和“阳光施工”创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6个百分百管理实现全覆盖。持续强化控烧禁燃，压实控烧禁燃网格化责任，建立健全高效的秸秆收集体系和专业化储运网络，推动秸秆综合利用水平。积极推进小乔路餐饮油烟整治示范项目，提高餐饮油烟治理效果。积极推进许镇喷涂集中处理“绿岛”项目建设，全面推进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细颗粒物(PM_{2.5})浓度和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市目标考核任务并稳定在全市前列。科学划定并公布南陵县城区及乡镇驻地声功能区规划，按照省市部署科学设定自动监测站点，压实属地及职能部门职责，加快推动重点区域噪音扰民问题。(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等)

5. 改善水环境质量。推深做实河(湖)长制，完善基层河长制体系，探索实施镇级区域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加强县域工业企业监管，严格监督和控制企业排污，实现废水少排放或零排放，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进程，逐步整合小型、分散农村饮用水工程，确保饮用水安全。系统推进漳河流域生态修复，逐步改善断面水质。(责任单位：县水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城管局等)

6. **保障土壤安全使用。**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公众健康为核心，按照“控源头、防新增、重监管、保安全”的思路，加强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2023 年，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力争到 2025 年，全县新建、技改、扩建矿山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建设，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自规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等）

（三）强化扩绿增容，推动生态产品转化。

7. **持续开展扩绿行动。**深入开展“四旁四边四创”和“百村千树”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推动“两带两廊”区域空间治理，精心打造漳河景观带核心区、城南山地公园等城市公园，优化街头绿地、特色大道、城市绿雕建设，构筑城市绿色空间。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持续增加森林面积和蓄积量，“十四五”期间，完成造林绿化面积 0.83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0.1 万公顷，森林抚育 0.5 万公顷，封山育林 0.23 万公顷，2023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4.13%，到 2025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4.4%。（责任单位：县自规局）

8. **稳步推进生态增容修复。**坚持生态优先，系统开展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加快实施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南陵县“两河一江”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后港河湿地公园二期工程等生态治理修复项目，扎实开展扬子鳄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长乐片区、丫山国家地质公园、奎湖省级湿地公园等保护工作，以“绿盾”行动为抓手、做好遥感点位实地核查，督促违法违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

9. **加快生态产业化增值。**坚持发挥生态优势、挖掘自身特质，在前期总结推广“稻花轮作”、“稻鳄共生”、“两山银行”、“生态电商”等两山转化示范样本基础上，重点围绕“五链三区”协同推进，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试点机制，加快打通“两山”价值转化路径，努力打造长三角地区独具特色的县域经济发展样板区。（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等）

（四）强化绿色经济，推动发展质量转化。

10. **提升工业领域的含绿率。**坚持以“一首四新”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为核心，加强绿色低碳和节能环保产业招商力度。加快工业领域的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综合利用的全流程绿色发展。依法实施“双超双有高能耗”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等）

11. **提升农业产业能级。**加快“一镇一业一院一头部一基地”建设，大力培育南陵大米、食药菌等多功能产业片区，积极创建生态品牌，不断提升农业绿色化发展水平，到 2025 年，全县农产品加工产值达 100 亿元，同时实现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 43% 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等）

12. **增强文旅产业发展质量。**结合南陵优秀传统文化底蕴，加强大工山、千峰山、牯牛山等文化遗产保护。实施“乡约南陵·百村千舍”旅游民宿品牌建设工程，打造靄里、板石岭等一批极具特色的皖南旅游民宿产品和民宿品牌，积极融入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等）

（五）强化示范创建，推动“两山”实践转化。

13. **全面启动国家级示范创建。**坚持“以生产力提升自然力、以自然力反哺生产力”的实践理念，高标准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启动创建各项工作，细化创建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推动大美生态南陵建设，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2023年，完成国家级生态示范县创建任务，2025年前完成国家级“两山”实践基地创建。（责任单位：县环委办，配合单位：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

14. **强化政策机制保障。**加大对绿色低碳投资项目财税政策支持，探索更加科学灵活的财税、绿色金融、技术等管理机制。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通过税收优惠、财政贴息、风险补偿、绿色担保、绿色发展基金等形式，引导更多资金投向绿色产业。（责任单位：县财政局，配合单位：县税务局等）

15. **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积极培育生态文化、生态道德，使生态文明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成为城

市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倡导使用节能环保家电家居等产品、节约用水用电、分类投放垃圾、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引导绿色餐饮和“光盘”行动、拒绝露天烧烤、不燃放烟花爆竹。加快新能源公交汽车发展和推广，鼓励电动车、自行车、步行等绿色出行。（责任单位：县环委办，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委等）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县 1861 战略工作领导小组的全面领导下，县“两山”实践创新行动专班具体负责各项任务统筹推进。各镇、开发区、各部门成立对应组织机构，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直面重点难点问题，做到人员相对固定，保障到位，工作推进有力。

（二）坚持项目导向。围绕重点工作任务，做到重点工作项目化、项目建设责任化、责任要求具体化，把每一项工作都量化为指标、细化为项目、落实到部门、责任到人头，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合力攻坚，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三）建立督查制度。采取随机督查制度，对承担工作任务单位，工作专班采取四不两直形式不定期开展现场督查，了解工作进展。同时，将各单位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列入县政府全年目标考核内容，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四）强化舆论宣传。充分运用报刊、电视、网络等媒体平

台，及时宣传报道行动进展情况，总结推广各镇、各单位好经验好做法。健全公众监督、举报反馈制度。加强生态文明创建工作宣传，将生态文明思想扎根于广大人民群众的眼睛里、思想中。动员全社会参与生态文明创建工作，齐抓共管、共同推进。构建全县生态大保护格局，推动南陵县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附件：南陵县 2023 年“两山”实践创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解表

附件

南陵县两山实践创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一) 强化降 碳管 控，推 动绿色 低碳转 化	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稳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推动落后工业炉窑、锅炉淘汰。推动开发区探索开展低碳产业园区试点示范工程建设，禁止新建燃煤锅炉项目，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内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增生物质锅炉；推动建成区在用生物质锅炉实施淘汰或超低排放，推动落实双碳总控要求。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到 2025 年，单位 GDP 能耗降幅和碳排放降幅、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完成市下达任务。	县发改委，县经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5 年底
2		启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立足南陵国土规划分区和用途管控要求，将双碳纳入“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体系，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持续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巩固去产能成果。依法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散乱污”企业的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经信局、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3		探索“无废城乡”建设。	以“无废城乡”建设、“城市矿山”资源挖掘为抓手，全面推进固体废弃物“源头减量化、过程资源化、处置无害化”精细化管理。2023 年，全县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达 100%，到 2025 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超过 80%，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 以上；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废弃农膜回收利用体系，回收率达到 85% 以上。推进畜禽绿色健康养殖，到 2025 年底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80% 以上、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8% 以上。	县城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2025 年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二) 强化减污治理，推动环境质量转化	提升大气环境质量	深化扬尘污染治理，积极推进绿色工地和“阳光施工”创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6个百分百管理实现全覆盖。持续强化控烧禁燃，压实控烧禁燃网格化责任，建立健全高效的秸秆收集体系和专业化储运网络。积极推进小乔路餐饮油烟整治示范项目，提高餐饮油烟治理效果。积极推进许镇喷涂集中处理“绿岛”项目建设，全面推进有机废气综合治理，细颗粒物（PM2.5）浓度和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市目标考核任务并稳定在全市前列。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5		改善水环境质量	推深做实河（湖）长制，完善基层河长制体系，探索实施镇级区域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加强县域工业企业监管，严格监督和控制企业排污，实现废水少排放或零排放，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进程，逐步整合小型、分散农村饮用水工程，确保饮用水安全。系统推进漳河流域生态修复，逐步改善断面水质。	县水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城管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6		保障土壤安全使用	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公众健康为核心，按照“控源头、防新增、重监管、保安全”的思路，加强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2023年，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力争到2025年，全县新建、技改、扩建矿山全部按照绿色矿山标准建设，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自规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2025 年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	(三) 强化扩绿增容，推动生态产品转化	持续开展扩绿行动	深入开展“四旁四边四创”和“百村千树”国土绿化提升行动，推动“两带两廊”区域空间治理，精心打造漳河景观带核心区、城南山地公园等城市公园，优化街头绿地、特色大道、城市绿雕建设，构筑城市绿色空间。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持续增加森林面积和蓄积量，“十四五”期间，完成造林绿化面积 0.83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0.1 万公顷，森林抚育 0.5 万公顷，封山育林 0.23 万公顷，2023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4.13%，到 2025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34.4%。	县自规局，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8		稳步推进生态增容	坚持生态优先，系统开展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加快实施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南陵县“两河一江”水系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后港河湿地公园二期工程等生态治理修复项目，扎实开展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长乐片区、丫山国家地质公园、奎湖省级湿地公园等保护工作，以“绿盾”行动为抓手、做好遥感点位实地核查，督促违法违规问题整改。	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9		加快生态产业化增值	坚持把发挥生态优势、挖掘自身特质，在前期总结推广“稻花轮作”、“稻鳄共生”、“两山银行”、“生态电商”等两山转化示范样本基础上，以南陵大米、南陵圩猪、奎湖鳊鱼、紫云英弋江籽、丫山凤丹等地理标志产品为重点，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机制，加快打通“两山”的价值转化路径，努力打造长三角地区独具特色的县域经济发展样板区。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发改委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0	(四) 强化绿色增长，推动发展质量转化	提升工业领域的含绿率	坚持以“一首四新”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为核心，加强绿色低碳和节能环保产业招商力度。加快工业领域的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综合利用的全流程绿色发展。依法实施“双超双有高能耗”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发改委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11		提升农业产业能级	加快“一镇一业一院一头部一基地”建设，大力培育南陵大米、食药食用菌等多功能产业片区，积极创建生态品牌，不断提升农业绿色化发展水平，到 2025 年，全县农产品加工产值达 100 亿元，同时实现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 43% 以上。	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委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2025 年底
12		增强文旅产业发展质量	结合南陵优秀传统文化底蕴，加强大工山、千峰山、牯牛山等文化遗产保护。实施“乡约南陵·百村千舍”旅游民宿品牌建设工程，打造霭里、板石岭等一批极具特色的皖南旅游民宿产品和民宿品牌，积极融入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	县文旅体局，县发改委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3	(五) 强化示范创建，推动“两山”实践转化	全面启动国家级示范创建	坚持“以生产力提升自然力、以自然力反哺生产力”的实践理念，高标准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启动创建各项工作，细化创建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推动大美生态南陵建设，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2023年，完成国家级生态示范县创建任务，2025年前完成国家级“两山”实践基地创建。	县环委办，县发改委、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2025年底
14		强化政策机制保障	加大对绿色低碳投资项目财税政策支持，探索更加科学灵活的财税、绿色金融、技术等管理机制。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通过税收优惠、财政贴息、风险补偿、绿色担保、绿色发展基金等形式，引导更多资金投入绿色产业。	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15		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积极培育生态文化、生态道德，使生态文明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成为城市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倡导使用节能环保家电家居等产品、节约用水用电、分类投放垃圾、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引导绿色餐饮和“光盘”行动、拒绝露天烧烤、不燃放烟花爆竹。加快新能源公交汽车发展和推广，鼓励电动车、自行车、步行等绿色出行。	县环委办，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委等，各镇、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实施“1861”战略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新时代文化南陵建设的意见》文件精神，大力实施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繁荣文化旅游事业文化产业，加快建设文化旅游强县，打造现代化“六个南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围绕“两道三山五区”文化空间战略，牢固树立“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理念，2023 年，实现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再上台阶，文旅产业链条不断延伸，文旅重点项目持续推进，文旅精品线路特色彰显，文旅活动品牌持续擦亮，文艺精品创作异彩纷呈，文旅创意产品更加丰富，启动争创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工作，推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深化文旅高水平融合，聚力推进文旅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举措

（一）推动文化资源转化利用，赋能旅游新内涵

1. 聚焦文旅融合演艺，实施文艺精品项目扶持工程。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庆祝改革开放 45 周年和乡村振兴等主题，遴选扶持一批唱响“四个讴歌”、体现时代特征、彰显徽风

皖韵的文艺作品。积极参加全省民营艺术院团“百佳”评选，培育扶持民营艺术院团发展。实施戏剧创作孵化计划，扶持一批重点创作剧目，复排一批经典舞台艺术剧目，倡导演艺进景区，推动旅游演艺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旅体局、县文联，各镇）

2. 聚焦公共服务提质增效，锻造文旅融合新站点。在重要文旅节点，打造文旅咨询服务中心、文旅驿站、乡村文创中心/创客中心等复合型的文旅示范公共服务站点。推进地标性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加快谋划和推进县城“四馆一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体育馆、文化艺术中心）”，优化乡镇全民健身“三个一”工程资源配置。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持续优化“15 分钟阅读圈”“15 分钟健身圈”惠民服务。（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重点处、县自规局，各镇）

3. 聚焦非遗传承利用，强化景区景点文化赋能。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非遗元素优势，鼓励各镇结合自身资源条件打造非遗传承展示馆和非遗产品展销基地，为非遗代表性项目和传承人搭建旅游传播平台。抓好非遗进社区、进景区等工作，引导南陵目连戏、“十兽灯”“许镇马灯”“南陵板龙灯”“武功狮子舞”“罗汉灯”等非遗代表性项目展演展示，构建完整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民间艺术活态传承利用体系。（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各镇）

（二）培育文化旅游融合新业态， 助推新旧动能转化

4. 突出互动式休闲，打造“大廊道”格局。依托漳河青铜风情廊道、弋江徽商文化古道、“乡约南陵江南绿岭”南陵旅游风景道，穿越青铜风，再现徽商韵，推动文化旅游业助力乡村振兴。提升漳河流经镇的基础设施，启动笔架山山体灯光秀工程建设以及大工山旅游配套设施提升工作；依托寨脚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和仙酒坊诗酒文化园项目，加快推进寨山李白寓居地、仙酒坊等待开发景点文化内涵提炼阐释和文化元素植入工作；启动圣旨塘、奎湖2处水上码头建设。深挖青弋江沿线自然风光和人文内涵，发挥弋江古镇中心枢纽功能，实施青弋江书房及周边环境提升、紫云英核心区改造提升项目。完善南陵旅游风景道沿线基础设施，提升沿途景观，串联沿线景区景点资源，打造观光体验一体、主客共享共建的风景廊道产品体系。（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各镇）

5. 突出沉浸式体验，打造特色民宿集群。围绕重要文化节点，以民宿集群为支点，推进文旅度假、休闲养生等目的地建设，推动民宿产业从“落地生根”到“蝶变崛起”。树立适度超前的发展意识，瞄准理念新、品质高、服务精、主题要素全、文化氛围强、体验感受好的发展突破口，大力实施桃仙谷露营地、花田露营地、YOYO溪田露营地等项目建设。大力实施“乡约南陵百村千舍”旅游民宿品牌建设工程，打造一批差异化、特色化、个性化旅游

民宿产品，逐步形成民宿发展集聚区，发挥乡村休闲旅游集聚效应。（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商务局，各镇）

6. 突出创新式研学，开发红色旅游产品。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加大体验型，探究型、创意型红色研学产品开发。依托三里土塘新四军军部旧址、新四军阻击战壕遗址、父子岭新四军烈士墓、皖南新四军死难英雄之墓、丫山革命烈士纪念塔、张洁亚烈士墓、李家发烈士纪念碑、苏拓夫烈士墓等一批红色旧址、革命历史纪念场所，打造一批红色研学路线和课程。继续优化提升南陵县革命历史陈列馆、李家发烈士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展陈，增强表现力、传播力、影响力，生动传播红色文化，传承红色基因。（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委宣传部、县档案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镇）

（三）推进文化旅游融合项目建设，打造产业增长极

7. 围绕“两道”，实施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以水系连通水美乡村为基础，以大浦乡村世界、奎湖为载体，强化体育赛事、湖畔音乐等文旅集聚功能，发展水上交通，分别连通大浦、奎湖、许镇镇区周边水系，形成联动发展。以水文体旅融合为开发模式，通过交通线路和旅游线路串联，建设江南水上小镇休闲旅居目的地。实施特色美食村、南陵渔文化展示馆及奎湖鳊鱼地标性景观等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县水务局、县文旅体

局、县农业农村局，许镇镇、何湾镇）

8. 围绕“三山”，实施青铜源综合保护利用开发。围绕“大工山铜生产线”“牯牛山铜生活线”“千峰山铜生命线”三个主线，深入挖掘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大工山铜矿遗址、千峰山土墩墓群遗址、牯牛山城址的丰富内涵，制定遗址保护和利用规划。全力推进大工山铜矿遗址的本体保护、环境整治、展示利用、矿冶遗址调查、考古发掘等项目的实施，打响南陵“中国古铜都”和“青铜文化”品牌。加快牯牛山城址保护总体规划编报和考古挖掘工作。加快千峰山土墩墓群遗址展览馆建设，全面推进文物本体保护、展示、利用的相关工作。统筹做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传统古村落、古建筑以及革命文物、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委宣传部、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各镇）

9. 围绕“五区”，打造文旅产业集聚群。加快推进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开发利用，以家发镇、三里镇红色资源为基础，深度挖掘新四军、抗美援朝等红色文化内涵，推出新四军军粮、特色农家乐等旅游产品，丰富红色旅游产品体系，激发红色文创市场消费潜力，培育红色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聚焦厚植农村文化底蕴，传承发展特色农耕文化，开展传统民俗灯会、乡村振兴绝技绝活、“二十四节气”和重要民俗节日等展演展示活动，构建新时代乡土文化生活体验区。以团结湖邮谷科技岛项目建设为核心，发挥“产

业+科技+文旅”优势，开发邮政邮票文化衍生品，坚持“打造精品、示范引领、强化功能、一镇一品”的发展思路，做强经济底盘，建设县域特色经济文化融合区。加强非遗保护体系建设，促进非遗合理利用，发挥好非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全力推进玉街特色美食街、老一小历史文化商业街、老码头、老北门项目建设，助力优秀传统文化展示区建设。围绕打造戴汇艺术村落，建立美莲黄梅艺术工作室，发挥名人名家带动效应，推动文学、戏剧、美术等艺术门类协调发展，创建文艺繁荣创新集聚区。（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自规局、县科技局，各镇）

10. 围绕旅游廊道，完善旅游交通服务体系。紧贴南陵旅游发展方向，推进城市交通与景区景点、文化场馆串联的交通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南陵县旅游风景道沿线停车场、服务驿站、旅游公厕、导览标识标牌等自驾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城区与主要乡村旅游点交通通达条件，畅达重点旅游区域内部交通循环体系。完善靛里新四军小道、龙山村登山步道等旅游步道配套服务设施。启动景区景点旅游交通提升工程，实施绿刘路、烟格路、姚马路升级改造工程。（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文旅体局、县城管局、县自规局，各镇）

（四）顺应文旅融合提质转型新趋势，培育消费增长点

11. 以特色美食文化为积淀，推动美食 IP 打造。依托“皖美

好味道·百县名小吃”以及“皖美好味道·芜湖名小吃”认定评选活动，深挖南陵“老味道”内涵，强化皖南商城美食街、小南街美食街、小乔路美食街引领带动，提升弋江羊肉、奎湖漂鱼、界山老鸭汤、百善贡酥、丫山藕糖等特色美食的影响力、吸引力，激发省级特色美食村、游安徽“不得不吃”特色美食、游安徽“不得不进”特色美食名店、市级特色美食村等品牌效应，形成特色美食“网红打卡地”。（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旅体局、县商务局，各镇）

12. 以培育夜游经济为抓手，推动旅游产品升级。加强省级夜间文旅消费“四个十佳”品牌项目建设，打造夜间文旅消费系列产品，推出特色夜间主题精品节目，开发常态化、亲民化、特色化夜间旅游体验活动。以大浦景区电音节、灯光秀，靄里景区夜游带动全域景区开发夜游产品，丰富各旅游景区夜间文旅消费供给。推动民宿、露营地等夜游产品创意开发，形成引流新亮点，逐步将“夜游南陵”打造成为南陵旅游品牌。（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各镇）

13. 以促进文旅消费为重点，推动后备箱工程基地建设。实施“后备箱”富民行动，依托文化故事，讲活文化故事，开发文化创意产品，积极推进土特产品、农副产品向旅游产品转化，探索品牌路线，提升产品附加值。利用地域特色文化和旅游商品，创

意设计和搭配伴手礼。鼓励文旅企业开发冷餐会、茶歇、公司年会、庆功酒会、婚宴、生日宴等全程定制创意服务产品。持续推出文化惠民消费活动，发放“消费券”，扶持景区、影剧院、书店等提供优惠文化服务。（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商务局，各镇）

（五）拓宽文化旅游营销宣传路径，加大引客入陵力度

14. 构建旅游宣传推广多级矩阵。用品牌思路开展旅游宣传推介，充分考量游客需求点和旅游诉求，启用辨识度和认同度高的宣传模式，提升宣传效能。对接国家级、省级、市级主流新闻媒体及各大网络平台资源，拓展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依托智慧旅游应用项目搭建的南陵文旅小程序平台，综合利用旅游商品设计包装、文化故事承载、游客口口相传等方式，搭建多级宣传矩阵。（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县委宣传部，各镇）

15. 丰富旅游宣传推广多元形式。突出创作、创新和创意，多元化开展旅游宣传推介和展示，让南陵旅游资源走出去。积极参与旅游推介会、旅游展会、旅游发展大会，学习外地发展思路，借鉴外地成功经验。利用独特的文化和旅游资源，精准提炼主题，合理配置旅游基本要素，创意开发特色美食线路、精品主题线路，品牌旅游线路，把游客引进来，让游客住下来。（责任单位：县文旅体局，各镇）

16. **打造文旅活动多彩品牌。**持续开展“我们的节日”“周末剧场”“月月有戏邀您赏”等群众文旅主题活动。常态化建立节庆、节气、民俗等展演展示，以“村长有约”为品牌，推动“一镇一品”节庆文化活动品牌优化升级，打造文旅融合“金名片”，高质量推进文旅融合深度发展。（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旅体局、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工作专班，负责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中重大决策、统筹规划、组织协调和工作方案的总体推进。整合各类资源，调动各方力量，完善工作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文旅部门牵头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工作新格局。

（二）**强化政策资金保障。**不断完善《南陵县促进旅游业发展扶持奖励暂行办法》（政办〔2021〕4号）、《关于促进南陵县旅游民宿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政办〔2021〕5号）、《南陵县民宿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政办〔2022〕23号）和《南陵县落实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工作方案》（南政〔2022〕40号）等相关支持政策，不断优化公共服务配套、实施惠民消费补贴、强化文化旅游宣传、景区景点品牌创建。鼓励和引导社会企业围绕“两道三山五区”文化空间布局，加大向文旅融合示范

区资金投入，加快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赋能乡村振兴。

（三）强化人才培养。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合作，探索建立文化旅游智库，推进学术交流和智力支持。培养和引进一批既懂文化旅游产业、又懂经营管理的文化旅游企业家。加大行政管理人员、青年领军人才、基层文化能人、艺术创作人才、导游解说和乡村旅游等各类人才培养、轮训力度，努力建设一支适应新阶段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需要的专业队伍。

附件：南陵县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任务分解表

附件

南陵县文旅融合转化行动计划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1	推动文化资源转化利用，赋能旅游新内涵	聚焦公共服务提质增效，锻造文旅融合新站点。	“15 分钟阅读圈”建设项目	1.完成 4 个“15 分钟阅读圈”阅读点建设，增加标牌标识、智能化阅读设备和图书，建成 4 个社区书吧。 2.对“目连戏展示馆”进行改造，通过开窗通风、安装空调、增加标牌标识、智能化阅读设备和图书，打造南陵县“戏曲书房”。	县文旅体局 籍山镇
			“15 分钟健身圈”建设项目	对 40 个居民小区、行政村健身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升级、补建；新建口袋体育公园 2 个、百姓健身房 3 个、健身步道 10.65 公里以上。	县文旅体局 各镇
2	培育文化旅游融合新业态，助推新旧动能转化	突出互动式休闲，打造“大廊道”格局。	笔架山山体灯光秀工程项目	以笔架山山顶三块大石为主体，采用 LED 投光灯从下向上投射渲染山体，底部绿化部分渲染配合主题，以灯光秀表演的形式，在定点角度塑造山体轮廓线，塑造各种当地文化图形，标语宣传语等灯光秀表演。	工山镇
			大工山风景区民宿外环境设计提升项目	完成大工山风景区民宿外环境设计提升工作，启动对外营业。	工山镇
			大工山风景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完成旅游公厕、环湖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工山镇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2	培育文化旅游融合新业态，助推新旧动能转化	突出互动式休闲，打造“大廊道”格局。	青弋江书房以及周边环境再提升工程	青弋江书房内部设施、氛围及周边的巷道环境、氛围等进行改造提升。	弋江镇
			紫云英核心区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对紫云英核心区基础设施进行提升改造、氛围营造，并举办紫云英文化活动。	弋江镇
		突出沉浸式体验，打造特色民宿集群。	桃仙谷露营地建设项目	建设体现“人本、自然、和谐、健康、教育”理念，适宜开展劳动教育、团建、拓展、生日派对、亲子游乐等活动的帐篷露营地，并持续完善帐篷和服务基础设施。	烟墩镇
			花田露营地建设项目	建设以帐篷租赁及帐篷住宿体验为主题的配套型营地，作为花田·霭里民宿度假区的提升项目，将露营地、帐篷体验、房车旅游的概念串联起来。	烟墩镇
			YOYO 溪田露营地项目	在溪田房车的基础上，完善建筑主体内部民宿装修，启动对外营业。	家发镇
			龙山学（书）院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在提供会务培训的基础上增加餐饮、住宿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完备服务。	何湾镇
		突出创新式研学，开发红色旅游产品。	土塘新四军军部旧址文化提升	完成新四军军部旧址陈列馆展阵提升；叶挺曾住房改造维修；议事厅教育功能布展。	三里镇
			父子岭战斗旧址红色文化	凸显红色教育元素，建设车山美丽乡村；完善服务设施为目标，建成占地约 2 亩，约 50 个停车位规格的停车场。	三里镇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3	推进文化旅游融合项目建设，打造产业增长极	围绕“两道”，实施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南陵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县项目	1.漳河沿线圣旨塘、奎湖 2 处水上码头建设项目； 2.南陵县寨脚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00k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河（沟）道建设工程、水生态维护工程、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工程、低效林水源涵养功能提升工程。 3.南陵县漳河上游综合治理工程。治理河道、护坡护岸 11.9 公里，修建穿堤建筑物、拦水堰等（完成前期工作）。 4.许镇河项目区、金阁河项目区、林都圩水系项目区、注连塘项目区和陈湾河项目区共 5 个项目区，内容有堤防填筑、护坡护岸工程、河道疏浚、沟渠清淤、清障及建筑物等。	县交通运输局 县水务局 籍山镇 弋江镇 许镇镇 何湾镇
			省级特色美食村创建项目	依托许镇镇特色美食基础，整体提升奎湖村服务功能和旅游接待功能，弘扬特色餐饮文化和地域特色美食。	许镇镇
		围绕“三山”，实施青铜源综合保护利用开发。	省保单位龙门桥修缮工程	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龙门桥拱券、燕翅墙、栏杆、桥面进行全面修缮。	县文旅体局 籍山镇
			千峰山土墩墓群遗址展览馆	在籍山镇葛林村建设千峰山土墩墓群遗址展示馆，宣传展示土墩墓群悠久的历史。遗址展示馆占地面积 900 m ² ；其中，展厅建筑面积 300 m ² ，停车场、公厕等配套设施约 600 m ² 。	县文旅体局 籍山镇
			大工山铜矿遗址前期考古调查工程项目	对大工山铜矿遗址进行全面调查，申报考古发掘项目，进一步挖掘大工山铜矿遗址的历史文化价值。	县文旅体局 籍山镇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3	推进文化旅游融合项目建设，打造产业增长极	围绕“五区”，打造文旅产业集聚群。	挖掘“二十四节气”文化活动和农村重要民俗节日，以“村长有约”为品牌，广泛开展文旅节庆活动	开展“村长有约-到万兴品白茶”“村长有约-到霭里庆丰收”“村长有约-夜游霭里”“村长有约-共尝团圆饭”等多种形式的文旅节庆活动。	县委宣传部 县文旅体局 各镇
			团结湖邮谷科技岛项目	以“传邮万里，往来千年”为主题，建设邮政文创中心、快递物流文化创意产业承接用房、6公里快乐健身步道、停车场及环湖整治等。	县文旅体局 县重点处 县科技局 籍山镇
			玉街特色美食街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1898.55 m ² ，其中商铺 1155.62 m ² ，城市书屋 286.48 m ² ，咖啡馆 456.45 m ² ；商铺 46 间。	县重点处 籍山镇
			美莲黄梅艺术工作室	与国家一级演员吴美莲合作，设立美莲黄梅艺术工作室，积极实施优秀文化塑魂工程，形成独特的黄梅戏文化名片。	工山镇 县委宣传部 县文旅体局
		围绕旅游廊道，完善旅游交通服务体系。	全域旅游规划编制	完成全域旅游规划编制工作，促进旅游资源整合，全面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县文旅体局
			精品旅游线路	谋划并发布 5 条精品旅游线路。	县文旅体局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3	推进文化旅游融合项目建设，打造产业增长极	围绕旅游廊道，完善旅游交通服务体系。	绿刘路升级改造工程	改善燕子洞景区道路条件，实施绿刘路升级改造，该项目全长 2.99 公里，路面宽度 6.5 米，路基宽度 7.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县交通运输局
			烟格路升级改造工程	对烟格路格里段道路进行升级改造，该项目全长 3.449 公里，路面宽度 6.5 米，路基宽度 7.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县交通运输局
			姚马路升级改造工程	提升四连村路段形象，对姚马路进行升级改造，该项目全长 13.295 公里，路面宽度 6.5-10 米，路基宽度 7.5-12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县交通运输局
			美丽乡村点建设项目	完成 2022 年 16 个省级美丽乡村点建设任务（当年建设任务第 2 年完成）。包括垃圾处理、农村饮用水安全、卫生改厕、房前屋后整治、道路畅通、污水处理、沟渠塘疏浚、绿化、亮化等。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美丽宜居自然村庄建设项目	完成 150 个美丽宜居自然村庄建设任务。重点围绕村庄“五化”（净化、硬化、亮化、绿化、美化）要求建设。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4	拓宽文化旅游营销宣传路径，加大引客入陵力度	打造文旅活动多彩品牌。	“一镇一品”文旅融合节庆品牌打造	围绕籍山镇“龙虾节”、许镇镇“端午民俗文化节”、烟墩镇“村长有约过小年”、弋江镇“紫云英”嘉年华、三里镇“高铁小镇闹元宵”、工山镇“登高节”、家发镇“丹桂节”、何湾镇“牡丹节”、奎湖龙舟节、传统民俗灯会及乡村振兴绝技绝活展示展演等地域特色文化旅游活动品牌，打造“一镇一品”文旅融合“金名片”。	县文旅体局 县委宣传部 各镇

南陵县 2023 年惠民暖心纾困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南发〔2022〕21 号）文件精神，全面激发“全方位赶超跨越、全领域争先进位、全覆盖锻长补短”意识，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打造现代化幸福安康南陵，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 2023 年度目标任务为牵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查不足、寻差距，树标杆、找定位，聚力实施惠民暖心纾困行动，全面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一）优化升级惠民服务。加快“三公里”就业圈建设，聚焦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品质，加快教育高质量、特色化发展步伐；加大“双减”宣传力度，持续推进校内“减负提质增效”，建立儿童心理危机预警干预机制；联合浙江大学拓展延伸“鲁冰花”系列品牌项目，建设儿童数字化公民学校。

（二）优化升级暖心服务。持续深化落实暖民心行动和百件民生小事，全面推进“八共四参与”群众全过程参与机制，不断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推动养老高质量发展，扩大托幼服务供给；推动物业品质升级，打造示范引领标杆。

（三）优化升级纾困服务。举办招聘会，有效解决企业招工问题；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打破县域内医疗卫生机构业务分离、资源分割的壁垒，在体制机制层面进行框架重构、资源重组，建立南陵县总医院管理新模式；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创新推进医养结合模式。

二、工作举措

（一）着力提升品质，大力实施惠民行动

1. 聚焦市场主体需求，推进就业品牌建设。加快“就业芜湖”一体化服务平台推广使用，努力构建以三公里为半径的公共就业服务圈，为社区居民就近就地实现就业及经营实体招工用工提供一站式就业服务，实现社区居民“一键求职”，经营实体“一键用人”，推动更多社区达到“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标准，打造具有我县特色的“就业‘陵’距离”服务品牌。2023 年力争 60% 社区达到“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标准。聚焦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畅通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131”就业帮扶渠道，开发公益性岗位 370 个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确保失业人员帮扶就业率不低于 70%、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就业率不低于 80%、“零就业”

家庭动态清零。（牵头单位：县人社局；责任单位：各镇）

2. 突出优质均衡，促进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发展素质教育。统筹布局城乡教育资源，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着力解决“城市挤”“农村弱”等问题，缩小城乡教育差距。积极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按期完成国家督导评估。打造“春谷杏坛”名师队伍，引进教育高层次人才。优化教育资源布点，推进县域集团化办学。加快城东实验初中建设进度，确保 2023 年秋季学期投入使用，扩大城区学位供给，全面优化全县中小学布局。建立“互联网+教育”办学模式，促进优质资源叠加共享。结合“安徽智慧学校”监管系统和班班通管控平台，持续推进智慧课堂教学应用。加大对农村学校智慧课堂指导力度，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推动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共享。推进儿童数字化公民学校建设，建立儿童数字化沉迷预防机制，促进儿童数字化技能提升。（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3. 持续推进“双减”工作，开展读书分享活动。加大“双减”工作宣传力度，丰富学校课后服务内容，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构建良好教育生态。做到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全覆盖，基本建立形式丰富多元、教学优质高效，具有南陵特色的课后服务体系。持续推进与浙江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在儿童健康、保护和发展方面全面合作，建立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培养学生珍视生命、热爱

生活意识和应对挫折、适应环境能力，提升青少年健康成长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县教育局）丰富读书形式，探索读书研学相结合机制，各中小学通过班队会、少先队活动等方式，每月常态化开展校级读书分享活动。各镇、各中小学轮流组织中小學生每月参加县级“鲁冰花读书会”活动。每年从县级活动中选择若干名学生赴浙江大学参加年度“鲁冰花读书会”活动。镇设立“鲁冰花小屋”，定期开展活动，丰富镇域青少年课余时间，打造“鲁冰花”系列品牌。（牵头单位：团县委、县教育局；责任单位：各镇）

（二）突出为民情怀，推深做实暖心行动

4. 坚持“八共四参与”，抓实暖民心行动。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化项目设置，强化资金保障，聚力实施暖民心行动和百件民生小事。认真组织，全面引导，抓实“八共四参与”机制落实。加强项目调度和监督检查，强化项目进度推进，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强化政策宣传，创新宣传形式，抓牢常态化宣传工作，积极将暖民心行动宣传融入“一镇一品”等大型活动之中，切实引导群众全过程参与，全面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满意率。【牵头单位：县暖心办、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各镇、暖民心行动责任单位】

5. 推动养老高质量发展，扩大托幼服务供给。大力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扩大养老服务供给，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完善基本养老服务机制，制定县级基本养

老服务清单，逐步开展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改善特困老年人居家养老环境，2023 年完成 932 人次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370 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 户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建设。扎实推进敬老院提升改造“暖心”工程。2023 年至少完成 5 所公办敬老院提升改造任务，面向社会提供普惠养老服务。依托县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有效对接养老服务供应商和老年人家庭，为老年人提供“点单式”养老服务；2023 年计划新增养老床位约 200 张，建成 1 个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1 家智慧养老机构。持续加大养老项目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有实力、专业性强的养老服务企业投资运营嵌入式养老、养老服务站等，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需求。（牵头单位：县民政局；责任单位：各镇）持续实施安心托幼行动，2023 年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不低于 89.5%，做到有需要的幼儿延时服务全覆盖。（牵头单位：县教育局）对新建和正在建设的城市居住小区，按照每千人口不少于 10 个托位规划、建设托育服务设施及配套安全设施，做到住宅小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2023 年新建成 1 个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新增托位 830 个，不少于 10% 的幼儿园开设 2-3 岁托班。（牵头单位：县卫健委；责任单位：各镇）

6. 推动物业品质升级，打造示范引领标杆。持续开展小区物业管理“两落实、七整治”专项行动，健全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

体系，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推动形成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分批依法清退一批群众反映强烈、服务质量差的物业企业，招引服务优质、规模较大的物业服务企业来陵承接项目。组织开展“金牌物业大家评”“金牌物业大家看”等系列评先评优活动，做到实施过程干群共督、动态修正，满足群众期待。创建评选“皖美红色物业示范小区”“星级红色业委会”“金牌物业”“最干净小区”，树立优秀典型标杆。培养金牌项目经理，加强物业服务行业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物业服务项目经理业务素质和服务能力，促进物业服务项目实现规范服务、高效服务和优质服务。（牵头单位：县住建局、籍山镇）

（三）坚持问题导向，全力开展纾困行动

7. 聚焦企业稳岗拓岗，强化企业用工服务。深入实施返乡就业工程，鼓励村级党组织领办各类合作社，发展人力资源经济，动员和引导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升级“让爱回家”服务品牌；加强跨区域劳务协作，加快提升紫云英人才产业园集聚发展，招才引智多渠道拓展，全力保障企业用工需求和稳岗服务。常态化举办“2+N 主题”“乡镇早市”“社区夜市”“网上集市”等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96 场次以上，达成就业意向不少于 779 人，持续缓解招工难和求职难等就业结构性矛盾问题。（牵头单位：县人社局；责任单位：招才引智服务链成员单位等）

8. 全面提升诊疗机制，提供高质量医疗服务。组建紧密型

医共体“南陵模式”。推行“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的分级诊疗模式，确需到县级院区诊治的患者，基层首诊医生应主动对接转诊绿色通道，优先安排专家接诊、优先安排检查、安排住院。县级院区建立与城市三级医院医联体“双向转诊”服务通道，以规范转诊来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鼓励县级医疗机构引进高层次卫生人才，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助力分级诊疗，实行“外埠专家常态化”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县卫健委）

9. 建设老年友好型社区，创新推进医养结合模式。深入推进医养结合，推进养老服务机构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深度合作，鼓励其与周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采取签约服务形式，为非治疗期老人提供健康管理和基本医疗护理。加快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提升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重点创建三里镇水闸村、烟墩镇靛里村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站室联建”推动医养融合发展。整合村级养老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资源，推动医疗机构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2023年建成30个“站室联建”项目点。（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卫健委；责任单位：各镇）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惠民暖心纾困行动计划工作专班，常务副县长、分管副县长为召集人，县发改委为牵头单位，各有关单位为责任单位。按照年度计划目标、实施方案，抓好相关政策研究、重要任务落实等。

（二）加强调度通报。根据任务完成进度，不定期召开调度会，梳理总结阶段性工作。建立健全“月通报、季盘点、年评比”评价推进体系，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展。各责任单位将相关信息不定期报送至县暖心办汇总，并撰写工作简报，送呈县领导。

（三）探索创新亮点。紧紧围绕“三全”意识要求，积极引导群众全过程参与项目建设，鼓励企业、个人以捐赠实物、岗位、资金，投工投劳等方式，用市场资本力量助力惠民暖心纾困行动计划。立足县域特色，结合群众实际需求，项目推广的可行性等，寻特色找亮点，形成南陵经验，打造南陵品牌。

附件：南陵县惠民暖心纾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附件

南陵县惠民暖心纾困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任务分解表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1	加快“三公里”就业圈建设,促进居民家门口就业;加强“131”就业帮扶,保障重点群体稳妥就业;积极推进返乡就业,强化企业用工服务。	2023 年力争 60%社区达到“三公里”充分就业社区标准;开发公益性岗位 370 个,帮扶就业困难人员托底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举办招聘会不少于 96 场次,达成就业意向不少于 779 人,企业缺工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聚焦城乡公共就业服务均等化建设,强化“就业芜湖”一体化服务平台推广使用,扎实推进“三公里”就业圈建设,促进居民家门口就业;聚焦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畅通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131”就业帮扶渠道,开发公益性岗位 370 个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聚焦企业稳岗拓岗,常态化举办“2+N 主题”“乡镇早市”“社区夜市”“网上集市”等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96 场次以上;鼓励村级党组织领办各类合作社发展劳务经济,动员和引导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强化政策宣传,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县人社局	梅菲	2023 年底
2	突出优质均衡,促进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教育高质量特色化发展,打造“春谷杏坛”名师队伍。优化教育资源布点,推进县域集团化办学。全面提升教学教育质量和教育服务品质,探索“互联网+教育”等现代办学模式。	根据编制、人社部门工作要求引进高层次人才。城东实验初中新建项目计划 2023 年秋季投入使用。2023 年增加 4 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进行集团化办学,将集团化教育模式覆盖至全县 69%以上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运用各级教育平台资源,加强数据监管以及农村学校智慧课堂的指导力度,增强教师学习应用能力,缩小校际教学资源差距。	县教育局	梅菲	2023 年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3	加大“双减”宣传力度,持续推进校内“减负提质增效”,建立儿童心理危机预警干预机制。	落实双减政策,推进课后服务。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培养学生应对挫折、适应环境的能力,增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加大“双减”宣传力度,围绕校内提质增效、家校共建、师德师风建设、五“悦”课程做好文章,不断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持续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筛查,加强教师队伍培训,开展心理健康危机干预教育和重点人群关爱、帮扶。	县教育局	梅菲	2023 年底
4	丰富青少年儿童课余时间,培养读书习惯。	每年举办不少于 10 场鲁冰花读书会。	每月举办县级“鲁冰花读书会”活动;每月学校开展读书分享活动。	团县委、 县教育局	梅菲	2023 年底
5	建设“鲁冰花小屋”,开展系列活动。	各镇要设立“鲁冰花小屋”,暑假期间要开展系列活动,服务暑期留守儿童。	镇级安排具体的场所,设立“鲁冰花小屋”;团县委、教育局联系志愿者,开展相关志愿服务活动。			
6	完成 2023 年度暖民心行动	完成就业促进行动、新徽菜·名徽厨行动、老年助餐服务行动、健康口腔行动、安心托幼行动、快乐健身行动、便民停车行动、放心家政行动、文明菜市行动、老有所学行动、金牌物业行动、最干净城市行动、儿童青少年眼健康行动目标任务以及暖民心工作。	全面引导,抓实“八共四参与”机制落实;加强调度监督,强化项目进度推进,确保任务完成;加强政策宣传,引导群众全过程参与;创新宣传形式,抓实常态化宣传工作,全面提升群众知晓率满意率。	县暖心办	潘吉平	2023 年底
7	完成全年度民生小事目标	扎实推进民生小事项目完成。	逐月推进,定期公示,确保年度完成。	县委政法委	刘敏	2023 年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8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完成 932 人次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370 户困难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 户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建设。至少完成 5 所公办敬老院提升改造，向社会提供普惠养老服务。建成 1 个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1 家智慧养老机构。计划新增养老床位约 200 张。	逐月推进，确保年度完成。	县民政局	许方震	2023 年底
9	持续深化安心托幼暖民心行动。	促进我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开展延时服务，更好地实现幼有所育。全县不少于 10%的幼儿园开设 2-3 岁托班。实现幼儿园延时服务有需要的幼儿全覆盖。	通过新建改扩建等方式增加公办学位供给、奖补民办园普惠发展等措施，稳步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按照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幼儿园延时服务的工作要求，全面提供幼儿园延时服务。	县教育局	梅菲	2023 年底
10	完成市下达的年度托位任务数。	新增托位 830 个，不少于 10%幼儿园开设托班。	宣传引导民营发展托育，公建托育中心，推进托幼一体建设。	县卫健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
11	实现全县住宅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物业服务质量显著提升。	实现有效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物业服务企业、居民小区党组织应建尽建，小区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组建率达到 95%。打造 1 家金牌物业服务企业、1 个“皖美红色物业”示范小区、2 个“最干净小区”、1 个“星级红色业委会”，评选 6 名金牌项目经理。	加强党建引领，持续开展小区物业管理“两落实、七整治”专项行动，健全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体系，强化行业引领，树立示范标杆。	县住建局	陆明	2023 年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分管县领导	完成时限
12	组建南陵县总医院。	建立分级诊疗长效机制。	推行“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的分级诊疗模式。	县卫健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
		落实外埠专家会诊补助。	实行“外埠专家常态化”服务机制。			
13	养老服务机构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约率达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签订医疗服务合作协议。	根据养老机构中老年人的需求，确定服务的具体内容、双方责任，基层医疗机构为养老机构提供老年人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免费体检、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急病转诊等医疗保障服务。	县卫健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
14	开展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	力争创建 2 个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三里镇水闸村、烟墩镇靛里村）。	改善老年人的居住环境，提升老年人的健康服务质量，扩大老年人的社会参与度，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在居住环境、日常出行、健康服务、养老服务、社会参与、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的需要。	县卫健委	潘吉平	2023 年底
15	建成 30 个“站室联建”项目示范点，鼓励多元化养老。	选取 30 个村卫生室和养老服务站相连的村，建设“站室联建”项目，统筹村卫生室医疗资源和养老服务站养老资源。	把村级养老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进行资源整合，建立医疗卫生人员、养老服务人员培训管理机制、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健全老年人健康档案，组织医疗人员、养老服务人员按工作标准规范开展服务。	县民政局、县卫健委	潘吉平 许方震	2023 年底

南陵县 2023 年社会治理强基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新春第一会”等会议精神，推动《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落地落实，推动“一以贯之‘五做到’、踔厉奋发‘五提升’”，进一步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法治、德治、善治、自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市域社会治理能力，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开展南陵县社会治理强基行动计划，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文明南陵、平安南陵、法治南陵建设一体推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形成一批枫桥式基层治理示范点，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达到 95%。基本建成党组织领导的法治、德治、善治、自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强化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不断提高社会治理现代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二、主要举措

（一）提升基层治理法治水平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推进法治南陵、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率先突破，不断巩固提升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成果，擦亮南陵政法品牌成色。打造春谷法治学堂，推进以案释法常态化，推动公民法治素养与文明创建、诚信体系、平安建设相融合。强化政法队伍能力作风建设，增强政法干警联系群众、服务企业的水平，推动执法司法工作下沉村居，促进社会治理和为民服务关口前移，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内部、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1. 巩固提升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成果

持续深入优化政府职能，实现行政管理协同高效，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整合环节流程，强化协同高效，推动更多跨部门跨层级的事项一窗承接、集成办理。推进彻底放、有效管、精准服有机结合，全面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制”，助推项目审批再提速。健全社会信用体系，深化信用惠民便企，着力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科学编制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事项目录清单，提升监管质效。深入挖掘周郎法治文化品牌内涵，拓展品牌外延。（牵头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县发改委、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各镇。）

2. 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依托全县党校干部教育基地，设立春谷法治学堂，适时进基层流动讲法。县委依法治县办年初结合新出台及重要法律修订，面向相关单位征集或申报讲法内容，制定年度法律培训清单，并纳入法治宣传教育年度考核指标。各主管部门结合本地行业领域易发多发法律问题，严格执行“谁执法谁普法”，加强对相关行业领域法治宣传教育力度，主动答疑解惑，推动健康发展。加大“以案释法”力度，加强典型案例收集、评选和发布，常态化开展“以案释法”宣讲宣传，运用周郎法治等微信公众号即时推送“以案释法”动态信息，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增强普法的针对性和说服力。（牵头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县委党校等相关单位，各镇。）

3. 开展“执法进小区”行动

建立社区综合执法工作机制，依托社区党组织，公安、城管、住建、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联合开展综合执法工作。建立健全“执法进小区”公开机制、“沟通协调”无阻碍机制、“快速到场处置”执法机制、“定期+随时”例会机制、“通报制”奖惩机制等联动工作机制，确保“执法进小区”工作顺利进行、取得实效。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工作，选定重点小区开展执法进小区试点工作，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完善工作机制，在县城各居民小区开展常态联勤执法。（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单位，籍山镇。）

4. 开展政法系统“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

内强本领，全面提升全县政法干警整体素质水平。开展“老中青结对”导师制帮学，对标学习先进典型，健全完善跟班学习机制，推动政法干警在办案一线、信访一线以及急难险重岗位砥砺磨练。办好政治轮训，开展专题讲座，强化比武练兵，狠抓制度执行，提升政法干警综合素质能力。外显成效，持续提升企业与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推动政法干警深入基层，贴紧民心，满足群众多元化法治需求，提供优质政法服务。持续开展僵尸企业出清专项行动，常态化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整改，用好活“惠企政策网上超市”，着力打造高质量法治营商环境，护航企业健康发展。（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5. 推进“四员一律”进村居活动

推进“四员一律”进村居，围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普法宣传和法律咨询等工作，充分发挥“四员一律”职能作用，努力把矛盾化解在源头，解决在基层。开展普法宣传，组织法律咨询，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坚持与村居干部、人民调解员、治安联防员等基层平安力量一道，准确把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形成平安建设工作合力，引导群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二）提升基层治理德治水平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维护人民根本利益，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全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宗旨意识，以党建工作为引领，走出办公室来到群众中，听一听、看一看、问一问，知群众所想、听群众所讲、解群众所难、圆群众所愿。持续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达到 95%，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常态化，努力为南陵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贡献。

6. 推深做实“五强五访”新时代群众工作机制

注重源头治理，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充分发挥镇村综治中心作用，开展矛盾纠纷调解。聚焦初信初访，加强初信初访办理，加强案件会商调度，关注回访参评工作，注重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深化专项治理，集中力量攻坚突出问题，梳理交办信访积案和复杂案件，加大对重点案件督办力度，协调推进案件化解。坚持创新发展，深入落实“四加”工作机制，用好“五步工作法”在工作过程中深化实践。持续深入应用“零距离”平台，抓好回复办理质效，不断完善网上服务机制。

（牵头单位：县信访局；责任单位：县直各单位，各镇。）

7. 打造“问一问 早一步”新时代群众路线品牌

强化党建引领，巩固“五强五访”群众工作成果。引导党员干

部诚心诚意到群众中去慰问、访问和探问，重点帮助推动群众用水用电、道路出行、农田水利、村容村貌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健全企业诉求快速响应和闭环办理的长效机制，打造宜居、宜业、宜投的发展环境。密切联系群众，强化“双联双应”工作机制，做实物业巡查、走访慰问、帮办实事等工作。围绕困难职工、困难党员、困难群众，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空巢老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众，研究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多措并举做好帮扶工作。健全为民办实事的长效机制，将群众反映的“小问题”汇集成民生福利“大清单”，建立民生小项目库。增强群众工作本领，将树牢群众观点、提高群众工作水平作为基层党员干部轮训工作的“必修课”。（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全县各级党组织。）

（三）提升基层治理善治水平

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警民联调”工作机制，着力打造一批枫桥式基层治理示范点。推深做实新时代基层党建“双联双应”工作，让“群众点单、干部接单”“社区吹哨、部门报到”成为城市治理新常态。推进全科网格建设，构建“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机制，做实“一网通管”智慧化治理平台，实现数字化精细治理，打造基层治理现代化南陵样板。提升城乡社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8. 打造枫桥式基层治理示范点

围绕“基层治理能力显著提升、风险防范水平显著提升、打

防管控能力显著提升、服务群众能力显著提升、队伍履职能力显著提升”目标要求，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强化综治中心、基层站所、社区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创建“基层治理示范点”，确保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各镇。）

9. 完善“社区吹哨、部门报到”新型治理格局

推深做实新时代基层党建“双联双应”工作，推行“联点共建”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新机制。完善“群众点单+社区派单+党员报名”运行机制，依托社区先锋驿站建强网格党组织，一体化推进文明创建、在职党员进社区报到、常态化疫情防控、红色物业等工作。不断强化政策咨询、关爱助困等服务水平，持续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成果，构建完善高效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籍山镇。）

10. 构建“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机制

在全县村、社区及其他特定管理区域之内，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原则划分基层服务管理单元，采取扁平化层级管理，配足网格力量，明确工作职责。加强专兼职网格员队伍建设，规范专职网格员定岗管理，明确专职网格员工作任务及要求，完善网格员日常管理、绩效考核等工作机制。探索党建引领，健全网格党组织，以“网格+党建”模式，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网格管理服务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健全平战结合运行机制，发

挥网格前端感知优势，推动网格主动查找化解各类矛盾、风险和隐患。健全数字化支撑机制，推进基层治理与数字化有机融合，以数字化增效网格治理。（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各镇。）

11. 打造“一网通管”智慧化治理平台

坚持党建引领，构建县域、镇街、村居网格的三级运管服调度平台，建立高位协调、监督指挥机制，打通“网格吹哨、部门报到”双向对接通道，让执法力量下沉网格，实现多方协作、一网联动，提升治理效能。形成县域“一网统管”各类业务专题库，理顺数据家底。建立移动服务终端，包括网格任务大厅、人房核查、专项走访、等应用模块，全面赋能网格员工作效率提升。（牵头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责任单位：县直相关单位，各镇。）

12. 深入推进“警民联调”工作机制

把“警民联调”工作纳入全县公安执法工作和司法行政工作的整体部署，层层分解任务，责任到每一位工作人员，着力推动矛盾在基层化解。明确综治、公安机关、司法行政等部门工作职责，抓好机制建设，强化协作配合。规范受理范围、工作流程、监督考评等运行机制，坚持预防为主、调解为先，将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苗头性问题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当地、消除在萌芽状态，防止各种社会矛盾叠加聚集，引发群体性事件等不稳定事端。（牵头单位：县公安局、县司法局；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直相关单位，各镇。）

13. 开展防灾减灾救灾行动

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组织开展县级灾害信息员能力提升培训，畅通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确保社区居民快速有效获取灾害信息。整合林场扑火队、县消防大队下属各消防站等现有资源，组建防灾减灾队伍，承担包括森林火灾、地震、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等自然灾害的抢险救援工作，不断完善综合应急救援体系。深入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城乡社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

（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人社局、县自规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气象局等相关单位，各镇。）

（四）提升基层治理自治水平

强化基层党建引领，深入推进“三会四自一平台”议事协商机制，推进城乡社区协商 7+X 机制贯彻落实，复制推广成熟可行的基层民主协商经验、模式，深化培育特色亮点议事协商载体，塑造品牌效应。做实“一村（社区）一品牌”志愿服务项目，推进志愿服务精准化、常态化、便利化、品牌化。开展社区治理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活动，培育基层共治力量，丰富议事协商载体，探索新型共治经验。

14. 探索基层民主议事协商新模式

打造出 1 个基层民主协商品牌经验（机制），并形成可复制推广效应。完成 1 个智慧社区试点建设，启动一个“未来社区”试点建设。提升基层善治能力水平，建成社区治理学院，常态化

开展基层治理研学交流培训服务。完成不少于 2 个社区治理购买服务、公益创投项目，投入资金不少于 20 万元。建立动态增长机制，到 2025 年，每年开展社区治理项目不少于 5 个，投入资金不少于 40 万元。培育基层共治社区社会组织不少于 20 支，创新基层社区微治理平台载体 1 个。（牵头单位：县民政局；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各镇。）

15. 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持续深化村（社区）志愿服务站点、队伍、活动、项目、机制建设，从顶层设计上保障志愿服务工作走深走实。结合各村（社区）实际，深入谋划推动全县“一村（社区）一品牌”志愿服务项目落地运行。尝试建立“专家+专业社工+专业志愿者”建立的志愿服务工作室，指导基层志愿服务组织将关爱老人、儿童、妇女、残疾人等 13 类群体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做深做实做强。加强镇、村（社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学习交流力度，不断提升全县志愿者的业务水平。（牵头单位：县文明办；责任单位：县直各单位，各镇。）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委政法委，具体负责综合协调、组织推进、成果汇总等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对照成立相应组织，明确具体联络人，做好本单位的协同推进工作。各单位要根据本方案，各自研究拟定本单位本年度专项行动具体实施计划，明确施工图、时间表，清单式推进、

项目化管理，切实推动各项工作举措落地落实。

（二）强化督导检查。工作专班办公室牵头负责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强化各项责任落实，定期了解各成员单位工作进展，加大重点项目实施、重点任务落实的全过程监督，及时发现、协调、解决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专项行动序时推进。

（三）营造宣传氛围。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利用“两微一端”等平台开设专项行动主题专栏，采取各种有效方式，对工作中的有效做法及典型经验、取得的成果、涌现出的典型人员等进行广泛宣传，进一步营造浓厚氛围，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知晓率。各成员单位要定期总结工作经验，推广创新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每月上报工作推进成效至专班办公室，专班办公室汇总上报。

附件：南陵县 2023 年社会治理强基行动计划任务分解清单

附件

南陵县 2023 年社会治理强基行动计划任务分解清单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提升基层治理法治水平	1. 巩固提升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成果（牵头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	推进法治南陵、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率先突破，不断巩固提升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成果，擦亮品牌成色，为高质量建设“强优美富”现代化美好南陵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1.持续深入优化政府职能，实现行政管理协同高效，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整合环节流程，强化协同高效，推动更多跨部门跨层级的事项一窗承接、集成办理。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持续推进	
			2.推进彻底放、有效管、精准服有机结合，全面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制”，助推项目审批再提速。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持续推进	
			3.健全社会信用体系，深化信用惠民便企，着力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的新型监管机制。	县发改委	持续推进	
			4.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科学编制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事项目录清单，提升监管质效。	县市场监管局、县政府办	持续推进	
			5.深入挖掘周郎法治文化品牌内涵，拓展品牌外延。	县司法局	持续推进	
			6.县委依法治县办拟定《南陵县法治政府建设行动重点任务清单》并组织实施。	县委依法治县办	2023 年 6 月底前	
	2. 提升全民法治素养（牵头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委组织部）	打造春谷法治学堂，推进以案释法常态化，推动公民法治素养与文明创建、诚信体系、平安建设相融合。	1.依托全县党校干部教育基地，设立春谷法治学堂，并适时进基层流动讲法。	县委组织部、县司法局、县委党校	持续推进	
			2.年初结合新出台及重要法律修订，面向相关单位征集或申报讲法内容，制定年度法律培训清单。各镇各部门将其作为本部门干部必学必训内容，并纳入法治宣传教育年度考核指标。	县司法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3.各主管部门结合本地行业领域易发多发法律问题，严格执行“谁执法谁普法”，加强对相关行业领域法治宣传教育力度，主动答疑解惑，推动健康发展。	县司法局、县直各单位	持续推进	
			4.加大“以案释法”力度，加强典型案例收集、评选和发布，常态化开展“以案释法”宣讲宣传，运用周郎法治等微信公众号即时推送“以案释法”动态信息，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增强普法的针对性和说服力。	县司法局、各执法单位	持续推进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提升基层治理法治水平	3.开展“执法进小区”行动（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围绕“以人民为中心、以问题为导向、以需求为目标”的工作思路，建立“执法进小区”工作机制，推进执法工作下沉至住宅小区，着力营造“居住安全、卫生整洁、环境优美、舒适方便、文明和谐”的南陵宜居生活氛围。	1.建立社区综合执法工作机制，依托社区党组织，公安、城管、住建、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联合开展综合执法工作。	县住建局	2023年4月底前，长期坚持	
			2.建立健全“执法进小区”公开机制、“沟通协调”无障碍机制、“快速到场处置”执法机制、“定期+随时”例会机制、“通报制”奖惩机制等联动工作机制，确保“执法进小区”工作顺利进行、取得实效。	县住建局	2023年6月底前	
			3.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工作，选定重点小区开展执法进小区试点工作，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完善工作机制，在县城区各居民小区开展常态联勤执法。	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单位，籍山镇	持续推进	
			4.县住建局拟定《南陵县“执法进小区”工作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县住建局	2023年6月底前	
	4.开展政法系统“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强化政法队伍能力作风建设，增强政法干警联系群众、服务企业的能力水平。	1.内强本领，全面提升全县政法干警整体素质水平。开展“老中青结对”导师制帮学，对标学习先进典型，健全完善跟班学习机制，推动政法干警在办案一线、信访一线以及急难险重岗位砥砺磨练。办好政治轮训，开展专题讲座，强化比武练兵，狠抓制度执行，提升政法干警综合素质能力。	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2023年12月底前	
			2.外显成效，持续提升企业与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推动政法干警深入基层，贴紧民心，满足群众多元化法治需求，提供优质政法服务。持续开展僵尸企业出清专项行动，常态化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整改，用好用活“惠企政策网上超市”，着力打造高质量法治营商环境，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2023年12月底前	
			3.县委政法委拟定《南陵县政法系统“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县委政法委	2023年3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 提升基层法治水平	5. 推进“四员一律”进村居活动（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推动执法司法工作下沉村居，促进社会治理和为民服务关口前移，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内部、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1.开展普法宣传，组织法律咨询，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坚持与村居干部、人民调解员、治安联防员等基层平安力量一道，准确把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形成平安建设工作合力。	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持续推进	
			2.法官要加强对人民调解协议的司法确认；坚持便民立案、开庭；组建基层协助执行网络，合理解决“执行难”问题；做好立案咨询、刑事民事审判宣传及案件当事人回访工作；畅通民意沟通渠道，做好诉讼调解工作。	县法院	持续推进	
			3.检察官要受理群众举报、控告、申诉，为群众提供法律帮助；收集发现各类犯罪线索，及时移送相关部门处理；对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情况进行法律监督，深化检务公开。	县检察院	持续推进	
			4.警员要及时收集上报涉及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警情的各类信息，排查调处各类社会不安定因素；摸排掌握辖区人口情况；开展经常性治安检查；受理群众报警。	县公安局	持续推进	
			5.司法行政工作人员要指导排查化解民间矛盾纠纷；指导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对安置帮教对象进行帮扶。律师要积极为生活困难的居民提供法律援助；协助做好帮教工作；积极做好诉讼非诉讼案件代理工作。	县司法局	持续推进	
(二) 提升基层治理德治水平	6. 推深做实“五强五访”新时代群众工作机制（牵头单位：县信访局）	持续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达到95%，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常态化，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努力为南陵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贡献。	1.注重源头治理，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充分发挥镇村综治中心作用，开展矛盾纠纷调解。	县信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2.聚焦初信初访，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加强初信信初访办理，加强案件会商调度，关注回访参评工作，注重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	县信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3.深化专项治理，集中力量攻坚突出问题。梳理交办信访积案和复杂案件，加大对重点案件督办力度，协调推进案件化解。	县信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4.坚持创新发展，深入推进信访机制改革。深入落实“四加”工作机制，用好“五步工作法”在工作过程中深化实践。	县信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5.持续深入应用“零距离”平台，抓好回复办理质效，不断完善网上服务机制。	县信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二)提升基层治理德治水平	7.打造“问一问 早一步”新时代群众路线品牌（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全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宗旨意识，以党建工作为引领，坚持人民至上的理念，走出办公室来到群众中，去听一听、看一看、问一问，知群众所想、听群众所讲、解群众所难、圆群众所愿。着力在建机制、优服务、解难题、促落实上下功夫，不断提高做好新时代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1.强化党建引领，巩固“五强五访”群众工作成果。引导党员干部诚心诚意到群众中去慰问、访问和探问，重点帮助推动群众用水用电、道路出行、农田水利、村容村貌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健全企业诉求快速响应和闭环办理的长效机制，打造宜居、宜业、宜投的发展环境。推深做实信访“五部工作法”，力争解决一批长期未能解决、难度高、影响大的问题。	县委组织部、全县各级党组织	持续推进	
			2.密切联系群众，强化“双联双应”工作机制。落实党员干部联系到户制度，构建“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机制。以深化“双联双应”基层党组织创建作为契机，做实物业巡查、走访慰问、帮办实事等工作。围绕困难职工、困难党员、困难群众，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空巢老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众，研究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多措并举做好帮扶工作。	县委组织部、全县各级党组织	持续推进	
			3.注重问民功效，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健全为民办实事的长效机制，将群众反映的“小问题”汇集成民生福利“大清单”，建立民生小项目库。增强群众工作本领，将树牢群众观点、提高群众工作水平作为基层党员干部轮训工作的“必修课”。	县委组织部、全县各级党组织	持续推进	
			4.县委组织部拟定《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推进新时代“问一问 早一步”群众工作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县委组织部、全县各级党组织	持续推进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提升基层治理善治水平	8. 打造枫桥式基层治理示范点 (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围绕“基层治理能力显著提升、风险防范水平显著提升、打防管控能力显著提升、服务群众能力显著提升、队伍履职能力显著提升”目标要求，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一批枫桥式基层治理示范点。	1.县委政法委指导对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标准，加大各镇综治中心建设指导，确保全面达标。	县委政法委	2023 年 12 月底前，长期坚持	
			2.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进一步夯实基层站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拟定《南陵县“枫桥式”基层站所创建方案》，积极创建“枫桥式法庭、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法院、公安、司法于 2023 年度各完成 1 个示范点创建。	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持续推进	
			3.各镇进一步夯实基层社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拟定《南陵县“枫桥式社区”创建方案》，积极创建“枫桥式社区”。籍山镇于 2023 年度完成 1 个示范社区创建。	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持续推进	
	9.完善“社区吹哨、部门报到”新型治理格局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推深做实新时代基层党建“双联双应”工作，让“群众点单、干部接单”“社区吹哨、部门报到”成为城市治理新常态。	1.推深做实新时代基层党建“双联双应”工作，推行“联点共建”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新机制。	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2.完善“群众点单+社区派单+党员报名”运行机制，依托社区先锋驿站建强网格党组织，一体化推进文明创建、在职党员进社区报到、常态化疫情防控、红色物业等工作。	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3.不断强化政策咨询、关爱助困等服务水平，持续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成果，构建完善高效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	县直各单位，各镇	持续推进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提升基层治理善治水平	10. 构建“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机制（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落实基层减负要求，推进全科网格建设，构建“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机制。科学设置网格，强化网格员队伍建设，完善管理运行机制，提升网格化管理工作水平，打造基层治理现代化的南陵样板。	1.在全县村、社区及其他特定管理区域之内，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原则划分基层服务管理单元，采取扁平化层级管理，配足网格力量，明确工作职责。	县民政局，各镇	2023年12月底前	
			2.按照“一员多用、多网合一”思路，加强专兼职网格员队伍建设，规范专职网格员定岗管理，明确专职网格员工作任务及要求，完善网格员日常管理、绩效考核等工作机制。	县民政局，各镇	2023年12月底前	
			3.探索党建引领，健全网格党组织，以“网格+党建”模式，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网格管理服务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县委组织部，各镇	2023年12月底前，持续推进	
			4.健全平战结合运行机制，发挥网格前端感知优势，推动网格主动查找化解各类矛盾、风险和隐患。健全数字化支撑机制，推进基层治理与数字化有机融合，以数字化增效网格治理。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3年12月底前，持续推进	
			5.县委政法委拟定《南陵县深化全科网格建设工作意见》并组织实施。	县委政法委	2023年7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 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11. 打造“一网统管”智慧化治理平台 (牵头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以社区划分的网格为基础，推进“多网融合、一网多用”，构建“一网统管”体系，实现数字化精细治理。依托网格化管理模式，提供纵向横向的高效县域治理联动模式，并通过业务和数据双联动，打造高频、高感知场景，建设实战、实时、实用的“一网统管”模式，有效提升南陵社会治理水平。	1.建设三级运管平台，夯实治理模式。坚持党建引领，构建县域、镇街、村居网格的三级运管服调度平台，建立高位协调、监督指挥机制，打通“网格吹哨、部门报到”双向对接通道，让执法力量下沉网格，形成一线网格作战单元，解决居民企业实际问题，实现多方协作、一网联动，提升治理效能。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直相关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持续推进	
			2.建设“一网统管”专题库，理顺数据家底。为支撑“一网统管”体系及平台的顺畅运行，根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工作需要，汇聚市大数据中心的反哺数据、县域业务系统沉淀数据、基层自有台账报表数据、物联网硬件感知状态数据、综合调度运行事件数据、网格考核评价过程数据等，针对数据进行清洗、校验、融合，形成县域“一网统管”各类业务专题库，包括网格底数专题库、网格事件专题库等。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直相关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持续推进	
			3.建设移动终端，驱动网格服务。建立移动服务终端，包括网格任务大厅、人房核查、专项走访、每日打卡、事件上报、共治邀请、网格吹哨、执法处置、评论评价、投票议事等应用模块，全面赋能网格员工作效率提升。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直相关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持续推进	
			4.县数据资源管理局拟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网格化治理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3 年 6 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12. 深入推进“警民联调”工作机制（牵头单位：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警民联调”工作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县公安局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合作，积极推动建立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各部门各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社会各方面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齐抓共管的大格局，着力形成工作的整体合力。	1.把“警民联调”工作纳入全县公安执法工作和司法行政工作的整体部署，按照“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原则，把职责任务层层分解到各镇和公安派出所，责任到每一位工作人员，着力推动矛盾在基层化解。	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持续推进	
			2.进一步明确综治、公安机关、司法行政等部门工作职责，相关部门主动加强协作配合，认真抓好“警民联调”工作机制建设。	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各镇	持续推进	
			3.进一步规范受理范围、工作流程、监督考评等运行机制，坚持预防为主、调解为先。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苗头性问题，要协调社会各方面力量，千方百计将其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当地、消除在萌芽状态，防止各种社会矛盾叠加聚集，引发群体性事件等不稳定事端。	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各镇	持续推进	
			4.县公安局拟定《关于建立“警民联调”工作机制的意见》并组织实施。	县公安局	2023年6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 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13.开展防灾减灾救灾行动（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不断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提升城乡社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城乡社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水平。	1.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提升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开展2023年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申报摸底工作，本年度创建1-2个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组织开展县级灾害信息员能力提升培训，畅通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确保社区居民快速有效获取灾害信息。	县应急管理局、县气象局，各镇	2023年12月底前	
			2.组建防灾减灾队伍，建立综合应急救援体系。整合林场扑火队、县消防大队下属各消防站等现有资源，更新补充预备队员，逐渐形成较为完善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组织队伍培训提高业务能力，承担包括森林火灾、地震、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等自然灾害的抢险救援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县人社局、县自规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年12月底前，长期坚持	
			3.深入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在“5.12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期间统一组织防灾减灾宣传，宣传防灾减灾的法律法规、防灾避险的相关知识、逃生自救互救技能技巧等，进一步提高城乡社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	县应急管理局、县委宣传部、县自规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气象局等相关单位	持续推进	
			4.县应急管理局拟定《南陵县防灾减灾救灾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6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四)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14.探索基层民主议事协商新模式（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强化党建引领，深入推进“三会四自一平台”议事协商机制，推进城乡社区协商 7+X 机制贯彻落实，复制推广成熟可行的基层民主协商经验、模式，深化培育特色亮点议事协商载体，塑造品牌效应。在和顺社区开展省级“智慧社区”试点建设，探索未来社区人文治理、生态治理、智慧治理经验，促进基层社区治理减负增效。依托“两级中心”建设社区治理学院，实施“政校联动”，提升基层善治能力水平。开展社区治理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活动，培育基层共治力量，丰富议事协商载体，探索新型共治经验。	1.打造出 1 个基层民主协商品牌经验（机制），并形成可复制推广效应。	县民政局，相关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	
			2.完成 1 个智慧社区试点建设（2023 年 12 月底前），启动一个“未来社区”试点建设（2025 年 12 月底前）。	县民政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相关镇	2025 年 12 月底前	
			3.提升基层善治能力水平，建成社区治理学院，常态化开展基层治理研学交流培训服务。	县民政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建成，长期坚持	
			4.社区治理购买服务、公益创投项目不少于 2 个，投入资金不少于 20 万元（2023 年 12 月底前）。建立动态增长机制，到 2025 年，每年开展社区治理项目不少于 5 个，投入资金不少于 40 万元（2025 年 12 月底前）。	县民政局、县财政局	2025 年 12 月底前	
			5.通过项目培育基层共治社区社会组织不少于 20 支（2023 年 12 月底前），创新基层社区微治理平台载体 1 个（2024 年 12 月底前）。	县民政局、县委组织部	2024 年 12 月底前	
			6.县民政局拟定《南陵县“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县民政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目标	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四) 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15.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牵头单位：县文明办）	做实“一村（社区）一品牌”志愿服务项目，推进志愿服务精准化、常态化、便利化、品牌化。	1.持续深化村（社区）志愿服务站点、队伍、活动、项目、机制建设，从顶层设计上保障志愿服务工作走深走实。	县文明办、县直各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持续推进	
			2.结合各村（社区）实际，深入谋划推动全县“一村（社区）一品牌”志愿服务项目落地运行。尝试建立“专家+专业社工+专业志愿者”建立的志愿服务工作室，指导基层志愿服务组织将关爱老人、儿童、妇女、残疾人等 13 类群体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做深做实做强。	县文明办、县直各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持续推进	
			3.加强镇、村（社区）志愿服务工作培训学习交流力度，提升全县志愿者的业务水平。	县文明办、县直各单位，各镇	2023 年 12 月底前，持续推进	

南陵县 2023 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行动计划 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全县干部能力素质，增强履职本领，助力南陵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南陵县委关于树立“三全”意识 实施“1861”战略 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南发〔2022〕21 号）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进一步树立干事创业在状态、赶超跨越在状态、争先进位在状态、创新创优在状态的鲜明导向，打造一支争先进、创一流、扛红旗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为加快建设市域南部现代化副中心城市和“强优美富”现代化美好南陵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二、工作举措

（一）聚焦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三力”，帮助干部树牢宗旨意识、厚植为民情怀。

1. 加强政治历练。坚持把政治标准作为第一标准，细化政

治素质考察指标，开展正反向测评，考准考实干部政治表现。坚持加强政治历练与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持续开展党规党纪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强化先进典型激励和反面案例警示。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导向，在急难险重任务一线提升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党校）

2. 加强思想淬炼。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教育的中心内容，以“三训两改”政治教育为主要抓手，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3月中旬前完成全县领导干部集中轮训，5月底前分批次办好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轮训班，组织全县干部参加党的二十大精神网络专题培训班。开展全县领导干部和年轻后备干部“与‘陵’共答·奋进有我”活动。依托芜湖市党的组织生活教育馆，持续办好组织生活观摩会，开展村干部“名村实训”“名师带徒”行动。注重年轻干部政治理论测试结果运用，形成理论学习倒逼机制，推动思想淬炼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党校、各镇）

3. 加强专业训练。采取“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培育、资本运作、城市建设、碳达峰碳中和等主题，开展2-3期专业化培训。选派50名左右干部参加上级

组织调训。统筹开展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岗前培训、专项培训，持续推动干部能力提升、知识更新。（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党校、县人社局等有关单位）

（二）聚焦赋能蓄势，锤炼素质本领，跑出赶超跨越加速度

坚持把干部放到关键吃劲岗位历练，推动多元化成长实践、多岗位轮岗锻炼，让一线成为干部斗争精神、斗争本领不断养成的主阵地，帮助干部拓宽思路视野、提升履职能力。

4. **坚持一线岗位磨炼。**推深做实选派干部到一线交流锻炼工作，通过个人自荐、单位举荐、组织察优等渠道，重点面向双招双引、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信访维稳、征收拆违等一线选派不少于 50 名干部交流锻炼。（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5. **持续选派实训锻炼。**强化干部系统思维、平台思维、市场思维，拓宽干部眼界视野，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从县内经济发展、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一线，择优选派 20 名左右综合素质高、培养潜力大的干部到上级对口部门学习锻炼、到沪苏浙等发达地区体悟实训。（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6. **加强交流轮岗锤炼。**常态化开展县直机关与县直机关、县直机关与镇、镇与镇之间交流轮岗，丰富干部工作阅历，增强

干部队伍活力，通过提任、交流等形式，有计划选派不少于 20 名县管科级干部进行轮岗锻炼。（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7. 注重年轻干部培养。制定年轻干部全周期管理实施办法，综合考虑年轻干部的年龄特点和入职时间，健全完善干部基本信息和行为情绪感知 2 个系统，实施“拓源选苗”“滴灌育苗”“压担墩苗”“修枝壮苗”工程。持续优化“教学+实训+评估”新模式，重点面向“95 后”年轻干部举办第 2 期成长训练营，让年轻干部脱颖而出。（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党校、县人社局）

8. 建立动态研判机制。建立健全干部数据化分析研判系统，通过谈心谈话、班子调研、巡察反馈、平时考核等方式，拓宽干部数据采集渠道，实时掌握班子运行和干部履职情况，全面提升干部“三案”精准管理水平。（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三）聚焦全域赛马，激发精神斗志，释放争先进位新动能

坚持实绩论英雄，突出实干实效，让那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有机会、有舞台。推行节点工作法，建立“赛马”机制，开展“六赛六榜”评比，鼓励干部争先进、创一流、扛红旗。

9. 赛发展位次、晒出“争先榜”。健全完善高质量发展对标评价体系，建立监测分析、部门联动、问题调度、通报激励四项

工作机制，选取核心经济指标开展“载体+部门”双线“赛马”。“载体”赛贡献，每季度选取投资、产值、商贸、服务业、税收进行比拼，晒出“载体争先榜”；“部门”赛排名，每季度根据市对县经济运行考核指标和部门分工，开展指标全市排名比拼，晒出“部门争先榜”，根据综合得分晒出“年度争先榜”，评出“经济争先标兵”。（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统计局）

10. **赛品牌荣誉、晒出“龙虎榜”**。结合党中央、国务院、部级、省委省政府、厅级、市委市政府等荣誉表彰奖励，重点选取国务院、省政府督查激励、各类品牌争创、先进示范典型等事项，对品牌荣誉争取情况进行“赛马”，既赛结果，也赛过程，按月晾晒成绩、按季度评比通报、按年度评选表扬，强化结果运用，与年度考核加分项挂钩，对消极争取、“躺平式”工作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激励品牌荣誉争取。根据比拼情况晒出“龙虎榜”，评出“勇夺红旗标兵”。（牵头单位：县政府办；责任单位：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县人社局）

11. **赛项目招引、晒出“红黑榜”**。聚焦“一首四新”重大项目招引，对产业链的项目招引、领导外出招商等工作成绩按日、周、月进行通报，按季度、年度进行考核评比，亮出招商成绩单。在项目招引一线培养、发现、选拔使用优秀人才。对重大项目进行专题调度，力争在 80 亿元重大项目招引上取得新突破。落实《南

陵县重大项目顶格调度工作机制》，建立重大项目推进清单，细化节点任务，实现项目推进闭环监测管理。根据比拼情况晒出“红黑榜”，评出“项目成效标兵”。（牵头单位：县投资促进中心、县发改委）

12. **赛精准服务、晒出“效能榜”**。持续深化“双亮双争”活动，聚焦服务效率、服务环境、服务评价，结合群众评价、暗访模拟办事情况，每季度评出 10 个“红旗窗口”和 5 名“服务之星”，在此基础上，每年评出 10 个“红旗窗口”和 10 名“服务之星”。结合“零距离”平台，对群众、企业诉求办结率、满意度进行“赛马”，打造“难事零忧”服务品牌。根据比拼情况晒出“效能榜”，评出“服务效能标兵”。（牵头单位：县政府办；责任单位：县直工委、县经信局、县信访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县总工会）

13. **赛制度创新、晒出“活力榜”**。科学制定年度改革要点和重点改革任务，每季度发布《改革动态参阅》，对工作推进进度、创新成果等进行“赛马”，力争推出一批可推广、可复制“南陵经验”“南陵模式”，推动改革成果被国家、省市表彰推广，跻身《中国改革案例》《安徽改革情况》等平台。优化升级政策平台，围绕企业、民生需求精准施策，推动“1+6+N”政策体系系统集成、协同发力，完善政策直达平台，推进一键直达政策兑现模式。根

据比拼情况晒出“活力榜”，评出“创新活力标兵”。（牵头单位：县委办、县政府办）

14. **赛资金争取、晒出“功臣榜”。**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加大向上对接频次和力度，摸清资金支持方向和项目申报路径，及时编制上报实施条件成熟、成效亮点突出、符合试点创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大项目、好项目，并全程跟踪，提升成功率。强化争取资金推进调度，按月通报各部门争取资金进展情况，会商研究跟进措施办法。分析其他县区情况，既要纵向比增量，又要横向找差距，整合发挥全县向上争取的综合资源和优势。根据比拼情况晒出“功臣榜”，评出“项目建设标兵”。（牵头单位：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等有关单位）

（四）**聚焦严管厚爱，激励担当作为，营造创新创优好环境**

坚持严格管理和关心信任相统一，政治上激励、工作上支持、待遇上保障、心理上关怀，增强干部的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激励干部勇担重任、积极作为。

15. **发挥典型引领作用。**结合各类评比表彰，从县直机关、镇领导班子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中选树一批担当作为的优秀典型，加大宣传力度，落实疗休养、能力提升培训等待遇，形成强烈的正向激励效应，鼓励广大干部见贤思齐、比学赶超。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

16. **用好职级晋升政策。**统筹公务员职级与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综合考虑干部日常表现、工作实绩、任职年限等因素，对敢于担当、扎实苦干、群众公认的干部优先晋升，向承担急难险重任务的基层一线倾斜，不搞平衡照顾、不搞“到点即晋”，真正让挑大梁、敢担当、善作为、干得好的干部得实惠。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17. **推动干部能上能下。**着力解决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工作，拟定操作细则，强化结果运用，让干部“下”之有据、“下”得服气。（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

18. **加大容错纠错力度。**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制定容错免责细则，对该容错的大胆容错，不因容错事项而影响干部考核、评比、表彰。建立定期回访机制，强化对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的跟踪管理。明确澄清正名举措，及时为受到不实反映的干部澄清正名，让干部放下包袱、轻装上阵。（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19. **构建完善大监督体系。**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建立监督感知系统，发挥“监督+巡察”“监督+协作区”“监督+室组地”等作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加强“四项监督”统筹衔接。促进各类

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完善纪检监察机关与公检法机关线索移送机制，加大问题线索处置力度，通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督促整改，建章立制，形成问题线索处置闭环管理。（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20. 加强工作作风建设。把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抓作风建设重点任务，紧盯“虚躲冷粗假”“六重六轻”等突出表现，推深抓实“六不”问题专项整治，持续深化“一改两为”，全面提升工作效能。优化营商环境与监督执纪执法协同联动机制，适时开展督促整改、公开曝光和严肃问责。落实领导干部推动重点工作滞后约谈制度，着力整治落实不力、阳奉阴违、推诿扯皮等行为。

（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政府办；责任单位：县委县政府督查室）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委组织部，具体负责综合协调、组织推进、成效汇总等工作；各成员单位对照成立相应组织，明确专人负责，做好协同推进。实施项目化管理、指标化推进，切实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强化宣传推进。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利用自身平台加大宣传力度，对工作中的有效做法、先进典型和取得成果进行正面

舆论宣传，营造浓厚氛围。每月上报工作推进成效至专班办公室，专班办公室汇总上报。

（三）强化督查考核。工作专班办公室牵头，定期开展督查，加大专项行动实施、重点任务落实的全过程监督，强化节点落实力，及时发现、协调、解决开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行动计划序时推进。

附件：南陵县 2023 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行动计划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南陵县 2023 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行动计划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1	聚焦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加强政治历练	开展政治素质考察，细化考察指标，开展正反向测评	县委组织部	持续推进	
2			开展党规党纪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强化先进典型激励和反面案例警示	县委组织部 县纪委监委 县委党校	持续推进	
3		加强思想淬炼	开展全县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	县委组织部 县委党校	2023 年 3 月中旬前	
4			分批次办好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党的二十大精神轮训班	县委组织部 县委党校 各镇	2023 年 5 月底前	
5			组织全县干部参加党的二十大精神网络专题培训班	县委组织部	2023 年 11 月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6	聚焦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加强思想淬炼	开展全县领导干部和年轻后备干部“与‘陵’共答·奋进有我”活动	县委组织部 县委党校	每月开展 持续推进	
7			依托芜湖市党的组织生活教育馆，持续办好组织生活观摩会	县委组织部	持续推进	
8			开展村干部“名村实训”“名师带徒”行动	县委组织部	持续推进	
9			开展年轻干部政治理论测试	县委组织部	2023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10	聚焦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加强专业训练	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培育、资本运作、城市建设、碳达峰碳中和等主题，开展 2-3 期专业化培训	县委组织部 县委党校 各有关单位	2023 年 12 月底前	
11			选派 50 名左右干部参加上级组织调训	县委组织部	2023 年 12 月底前	
12			开展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岗前培训、专项培训	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3	聚焦赋能蓄势，锤炼素质本领，跑出赶超跨越加速度	坚持一线岗位磨炼	通过个人自荐、单位举荐、组织察优等渠道，重点面向双招双引、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信访维稳、征收拆违等一线选派不少于 50 名干部交流锻炼	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4		持续选派实训锻炼	从县内经济发展、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一线，择优选派 20 名左右综合素质高、培养潜力大的干部到上级对口部门学习锻炼、沪苏浙等发达地区体悟实训	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15	聚焦赋能蓄势，锤炼素质本领，跑出赶超跨越加速度	加强交流轮岗锤炼	开展县直机关与县直机关、县直机关与镇、镇与镇之间交流轮岗，通过提任、交流等形式，有计划选派不少于 20 名县管科级领导干部进行轮岗锻炼	县委组织部	2023 年 12 月底前	
16		注重年轻干部培养	制定年轻干部全周期管理实施办法	县委组织部 县委党校 县人社局	2023 年 4 月底前	
17		建立动态研判机制	建立健全干部数据化分析研判系统	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	2023 年 10 月底前	
18	聚焦全域赛马，激发精神斗志，释放争先进位新动能	赛发展位次晒出“争先榜”	健全完善高质量发展对标评价体系，建立监测分析、部门联动、问题调度、通报激励四项工作机制，选取核心经济指标开展“载体+部门”双线“赛马”。“载体”赛贡献，每季度选取投资、产值、商贸、服务业、税收进行赛马，晒出“载体争先榜”；“部门”赛排名，每季度根据市对县经济运行考核指标和部门分工，开展指标全市排名比拼，晒出“部门争先榜”，根据综合得分晒出“年度争先榜”并评出“经济争先标兵”	县发改委 县统计局	由责任单位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确定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19	聚焦全域赛马，激发精神斗志，释放争先进位新动能	赛品牌荣誉晒出“龙虎榜”	重点选取国务院、省政府督查激励、各类品牌争创、先进示范典型等事项，对品牌荣誉争取情况进行“赛马”，按月晾晒成绩、按季度评比通报、按年度评选表扬，强化结果运用，与年度考核加分项挂钩，对消极争取、“躺平式”工作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激励品牌荣誉争取。根据比拼情况评出“勇夺红旗标兵”	县政府办 县委县政府督查室 县人社局	由责任单位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确定	
20		赛项目招引晒出“红黑榜”	聚焦“一首四新”重大项目招引，对产业链的项目招引、领导外出招商等工作成绩按日、周、月进行通报，按季度、年度进行通报考核评比，亮出招商成绩单。对重大项目进行专题调度，力争在80亿元重大项目招引上取得新突破。	县投促中心	由责任单位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确定	
21			落实《南陵县重大项目顶格调度工作机制》，建立重大项目推进清单，细化节点任务，实现项目推进闭环监测管理。根据比拼情况评出“项目成效标兵”。	县发改委	由责任单位根据具体实施方案确定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22	聚焦全域赛马，激发精神斗志，释放争先进位新动能	赛精准服务 晒出“效能榜”	持续深化“双亮双争”活动，聚焦服务效率、服务环境、服务评价，结合群众评价、暗访模拟办事情况，每季度评出 10 个“红旗窗口”和 5 名“服务之星”，在此基础上，每年评出 10 个“红旗窗口”和 10 名“服务之星”。结合“零距离”平台，对群众、企业诉求办结率、满意度进行“赛马”，打造“难事零忧”服务品牌。根据比拼情况晒出“效能榜”，评出“服务效能标兵”。	县政府办 县直工委 县经信局 县信访局 县数据资源 管理局 县总工会	由责任单位 根据具体实 施方案确定	
23		赛制度创新 晒出“活力榜”	科学制定年度改革要点和重点改革任务，每季度发布《改革动态参阅》，对工作推进进度、创新成果等进行“赛马”，力争推出一批可推广、可复制“南陵经验”“南陵模式”，推动改革成果被国家、省市表彰推广，跻身《中国改革案例》《安徽改革情况》等平台。	县委办	由责任单位 根据具体实 施方案确定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24	聚焦全域赛马，激发精神斗志，释放争先进位新动能	赛制度创新 晒出“活力榜”	优化升级政策平台，围绕企业、民生需求精准施策，推动“1+6+N”政策体系系统集成、协同发力，完善政策直达平台，推进一键直达政策兑现模式。根据比拼情况评出“创新活力标兵”。	县政府办	由责任单位 根据具体实 施方案确定	
25		赛资金争取 晒出“功臣榜”	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加大向上对接频次和力度，摸清资金支持方向和项目申报路径，及时编制上报实施条件成熟、成效亮点突出、符合试点创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大项目、好项目，并全程跟踪，提升成功率。强化争取资金推进调度，按月通报各部门争取资金进展情况，会商研究跟进措施办法。分析其他县区情况，既要自身纵向比增量，又要横向比对找差距，整合发挥全县向上争取的综合资源和优势。根据比拼情况评出“项目建设标兵”。	县财政局 县发改委 县水务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住建局	由责任单位 根据具体实 施方案确定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26	聚焦严管厚爱，激励担当作为，营造创新创优好环境	发挥典型引领作用	结合各类评比表彰，从县直机关、镇领导班子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中选树一批担当作为的优秀典型，加大宣传力度，落实疗休养、能力提升培训等待遇	县委组织部 县委宣传部	持续推进	
27		用好职级晋升政策	统筹公务员职级与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对敢于担当、扎实苦干、群众公认的干部优先晋升，向承担急难险重任务的基层一线倾斜	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	持续推进	
28		推动干部能上能下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拟定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操作细则	县委组织部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 9 月底前	
29		加大容错纠错力度	制定容错免责细则，建立定期回访机制，明确澄清正名举措	县纪委监委 县委组织部	2023 年 3 月底前	

序号	目标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时限	备注
30	聚焦严管厚爱，激励担当作为，营造创新创优好环境	构建完善大监督体系	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建立监督感知系统，发挥“监督+巡察”“监督+协作区”“监督+室组地”等作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加强“四项监督”统筹衔接。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完善纪检监察机关与公检法机关线索移送机制，加大问题线索处置力度，通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督促整改，建章立制，形成问题线索处置闭环管理。	县纪委监委 县委组织部	持续推进	
31		加强工作作风建设	把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抓作风建设重点任务，紧盯“虚躲冷粗假”“六重六轻”等突出表现，推深抓实“六不”问题专项整治，持续深化“一改两为”，全面提升工作效能。优化营商环境与监督执纪执法协同联动机制，适时开展督促整改、公开曝光和严肃问责。落实领导干部推动重点工作滞后约谈制度，着力整治落实不力、阳奉阴违、推诿扯皮等行为。	县纪委监委 县委组织部 县政府办 县委县政府督查室	2023 年 12 月底前	

